

周信華著

泡

影

周信華著

目次

一 綠蔭下	一一五
二 柳條布的衫褲	六一一二
三 獲兒	一三一二一
四 不幸的小招弟	二二一二八
五 一條藍布的被	二九一三二
六 都市	三三一二五
七 善堂	三六一四〇
八 自來墨水筆	四一四四九
九 畢業	五〇一五三
十 返家	五四一六六
十一 一封無理的信	六七一七〇
十二 練習生	七一七五
十三 盲丐和落難人	七六一八二
十四 善良的江先生	八三一八八

十五	良心的譴責	八九—九三
十六	後園裏的一幕慘劇	九四—一〇六
十七	豪富的招弟	一〇七—一一一
十八	深重的苦悶	一一二—一一八
十九	沒有寄託的孝愛	一一九—一二六
二十	倒斃	一二七—一四〇

一 綠蔭下

一帶常綠樹造成了一片深濕的綠色，左旁又長着一大叢青竹，更增添了綠的成分；常綠樹的綠色，帶着一種莊嚴，青竹的綠色，顯着一股秀氣，前面又是一片綠草地，柔嫩嫩翠，更具嫵媚。

一所簡陋的茅屋，就處在這綠色瀟灑的右一角裏，屋頂上的茅草，諒來多年沒有更換，已褪去了原有的色澤，而變成了灰白，四週竹牆上所塗的泥，也都被風雨所侵蝕，造成了許多大小的窟窿。一羣黃毛小雞，散在屋旁的亂石堆間，用牠們的小尖嘴，東啄啄，西刨刨，在尋找着牠們的養身之糧，一頭尖嘴高脚黑白相間的大狗，躺在另一角裏，伸着鮮紅的舌頭，在作着急促的呼吸。

太陽毫不吝惜它的光和熱，慷慨地向人間射來。

牆角的一堆垃圾上，飛集着數百隻紅頭綠身的蒼蠅，舞旋之下，還嗡嗡地在高唱着：「得其所哉！得其所哉！」

一隻慘遭橫死的蒼蠅，被一隻出巡的小螞蟻發覺了，牠立刻回去報告；在半道上，碰到了另一隻螞蟻，就交頭接耳的和牠作了幾句簡單的密語，這樣，一傳二，二傳四，四傳八，……不多時後，竟然大隊出動，接着，幾隻螞蟻中的「巨無霸」也出現了，督領隊伍，向前

進發。

蒼蠅的遺屍，就被一羣小螞蟻合力扛了去。

屋前有一架傾斜的南瓜棚，碩大而茂密的南瓜葉，交織成濃厚的綠蔭，一個老婦人，坐在陰下的一隻破竹椅上，正在趕製一件柳條布的短衫，她的膚色，非常黝黑，嘴角眼角和額上，已刻劃着無數條的皺紋，這是她一生辛勞的證據，一雙無神的眼，還蒙上條條的紅絲，這是由深夜勤勞，睡眠不足所造成。

她毫不旁顧的在趕製那件衣服，一針一針的縫過去，快速熟練，像一架機器，她這樣接連不息的縫了二十幾分鐘，才提起那件衣服來打量一下，覺得就快完工了，在她枯澀的臉上，不禁浮現了一種快慰的微笑。

太陽從事工作已久，預備回去，開始整理它的光和熱。

一個比那婦人更蒼老的老頭兒，由綠樹叢裡越過來，他上身光穿着一件夏布背心，兩條露在外面的臂膀，已失去健壯的肌肉，簡直像兩條枯柴棒，因為背心沒有扣上鈕扣，所以露着胸脯，肋骨根根畢露，好如兩扇百葉窗，他的皮色，比老婦人更來得黝黑，面部的皺紋，也更多更深，他的特徵，便是在左額上，還留有一條很深的刀疤。

老婦人聽得脚步声，就旋轉頭去，看見是老頭兒回來了，便放下衣服站了起來。

「阿常叔肯借不肯借？」老婦人劈頭就這樣問。

「也够受的了！」老頭兒哭喪着脸回答了一聲，便直直的向屋裏走去。

老婦人移動一隻摧殘過的小脚，也蹣跚了進去。

不一會，老頭兒提了一隻破藤椅又走出茅屋來，一羣小鷄，咳嗽喳喳的跳奔過來，老頭兒把藤椅一幌，又大聲的吁了一下，小鷄嚇得返身就逃，有幾頭隻腿還未堅實的，更跌了幾交。

老頭兒把藤椅向地上一擡，又用手中的一把破蒲扇向藤椅上拍打了幾下，然後將身子慢慢的坐下去，他剛坐下，一條大狗就跑過來，也許是來向主人獻媚吧！可是面部一些沒有表情，一條受過刀斬的尾巴，也搖得一些不令人可愛；況老頭兒又在心事重重，滿肚子的不高興之下，怎麼會接受牠毫無媚意的獻媚呢？於是把蒲扇向牠身上猛拍一下，又加上一脚，同時還罵了一聲「賊狗」，牠吃了踢打，拔腳就逃，逃了五六步，又回轉身，向老頭兒釘視着，然後把眼睛深深的閉了一下，便垂頭喪氣地回到剛才睡過的地方又躺下了。

老婦人由屋內端了滿滿的一大碗茶出來，因為她知道老頭兒大熱天跑來跑去，流汗一定不少，那末一定口渴極了，小碗茶濟得什麼事，可是她總子似的一隻小脚，走路怪不穩的，一拐一拐，結果一茶碗倒側了小半碗。

老頭兒喝下了那碗茶，疲勞的精神似乎才得了調劑，深深的喘了一口氣，又伸出粗糙的手掌，在旁邊採了一抹。茶一喝下去，週身的汗腺又活動了，他忙把蒲扇上下的亂揮。

「事情究竟怎麼樣？」老婦人接了空碗又問。

「錢算是借到了，但閒話也聽够了，還說定收了秋稻就該還清，並得付五分的利息！」老頭兒斜着眼又搖着頭說。

「要不是爲了阿貴，誰愛去借這種黑心鬼的錢！」老婦人似乎要淌出眼淚來。

「當然囉！若不是爲了阿貴，即使餓死了，也不去向他借的；這黑心的東西，架子可大啦！眼睛已生在眉毛上了，真把我氣個半死！」

「你也別生氣囉！錢既已借到就算了，等阿貴畢了業，我們總有出氣鬪身的一天的！」

「要不是在阿貴身上有點希望，我早就活活地氣死了，我一年到頭，死幹活幹，省吃省化，都是爲了他；上次他來信說，這學期便要畢業了，他畢了業，我們也算苦出了頭。」老頭兒說到這裏，又把手掌抹一抹嘴。

「阿貴畢了業，我們一世的苦也不算白吃，整千整百的錢也不算白化！」老婦人說着，似乎起了深深的感觸，兩顆黃豆般大的淚珠，由眼眶中迸了出來，她提起衣角揩了去，接着，又捏了一把鼻子。

晚飯之後，兩老又坐在茅屋前談話，田裏的青蛙，唧唧唧在作着長鳴，枝頭的鷓鴣，還啾啾啾彼此在胡同，太陽雖已西沉了，可是餘輝未盡，西邊天際的晚霞，受着陽光餘輝的反

射，變成深殷鮮紅，一堆一堆，一朶一朶，一條一條，一絲一絲，構成了一幅極美麗的天然圖案。可是這一切，全不能引起他倆的欣賞，當然，正在做着兒子畢業夢的他倆，怎麼有餘暇去欣賞？況他倆根本沒有欣賞大自然的資格和能力。

「我明天一早就去，要是再拖延，阿貴一定要發急了！」老頭兒最後這樣決定着。

「一套柳條布短衫褲，和一雙膠直貢呢的粉底鞋，我今晚就能趕做好，你明天帶着去給阿貴畢業那天穿，還有一點零食，也帶去給他消消悶。」老婦人一壁收拾着東西，一壁這樣說着。

在東半球已工作了十二小時的太陽，急于歸去，因為西半球有數萬萬人在等着它。它總于收起餘輝，悄然而去，大地就變成了一片黑暗；可是一顆一顆的明星，却正在這時候顯現了，一顆兩顆，十顆百顆，千顆萬顆，……結果，是密佈天空，數不勝數。

時間已是夜半了，兩老還在茅屋內喃喃長談。

二 柳條布的衫褲

謝元貴和幾個同學坐在校舍東南角的大花棚下，大家與高采烈的談着，所談的，不是政治時事，也不是學術文化，却是靡醉人心的電影：一個說××電影的脚本怎樣怎樣，一個說××明星怎麼怎麼，還有兩個學生，爲了××兩個電影女明星究竟誰漂亮的問題，竟面紅耳赤的爭論起來。謝元貴呢，和另一個同學在大發其電影議論，什麼國產電影，對鏡頭，配光，配音等，還够不上水準，尙須改善云云。又×部電影裏，×一段缺乏聯貫，×一節不合情理……他正講得起勁的當兒，忽另一個學生跑過來喊說：「謝元貴，有一個老頭兒來看你啦！」

謝元貴急忙把議論收住，心想，一定又是死老頭兒爸來了，真是丟人！誰有這樣一個鄉下土老兒式的爸，也够受罪了，我爲了他，不知受了多少同學的冷諷熱嘲！

他真不願意出去相見，可是一想到爸這一次是送衣服和錢來的，也就顧不得同學怎樣，便跑向門房去。

他見了老頭兒，硬着頭皮喊了一聲「爸」，老頭兒接受了兒子的一聲「爸」眼睛睜成了一條線。

謝元貴叫老頭兒快跟着自己到會客室去，可是老頭兒在路上還是慢騰騰的，東張張，西

望望，路上遇着其他的學生，更笑嘻嘻地和他們點點頭，打個招呼，他以為這全是阿貴的同窗朋友，必該點頭招呼才是道理，這可把謝元貴急得什麼似的，他巴不得別的學生不看見自己的爸，免得出醜，可是不識相的爸，還一路招搖着，他真覺着火冒頭頂。

一般學生都是非常的好事，學生裏，誰有客人來探望，他們必要看一個究竟，看看來客是怎麼樣一個人物，客人去後，還要多嘴多舌作無休止的挖苦性的批評。

謝元貴和老頭兒剛踏進會客室的門，外面就擁來一大批學生，隔着玻璃窗，伸頭張望，謝元貴見了，羞得滿面通紅，忙把身子旋了一個背，裝作沒看見；可是老頭兒還以為那些同窗們對阿貴真關心，於是又頻頻的向他們點頭。

「別去理他們！」謝元貴忍無可忍，就惡聲惡氣的說。

點頭也會錯的嗎？老頭兒驚了一驚，心裡這樣想着。

「阿貴！這是你娘親手裁製的一套短衫褲和一雙粉底鞋，給你在畢業那天穿用。」老頭兒把衣包打開來。

「這種衣服怎麼可在畢業那天穿？穿了不丟人麼？」謝元貴提起衣服來約略看了看，又猛力的向桌上一擲說。

「喂！這種洋布短衫褲還不够講究嗎？你爸和你媽拜堂時，裏面穿的還不過是老土布的短衫褲呢！」

「現在是什麼時代？還拿你拜堂的時候來相比！」

「那末畢業時，你要穿什麼衣服呢？阿貴！」

「總得穿身西裝衫褲才像樣。」

老頭兒把「西裝」錯聽了「西藏」，他心想，西藏是喇嘛和尚的地方，怎麼學校裏畢業那天要穿起西藏喇嘛衣來呢？

「阿貴！阿貴！西藏喇嘛衣叫我到那裏去辦？祇有向土地廟心照和尚那裏去借一套吧

！」

謝元貴聽了，把腳向地上用力一蹬，但猛記得窗外還有學生在着，回頭一看，學生却都已散去了，他就更大。

「誰和你說過要穿喇嘛衣，我說的是「西裝」，「西裝」便是「洋裝。」

「噢！「西裝」就是「洋裝」你早就清楚了，我也不會鬧到西藏喇嘛衣上去的，但置一套「洋裝衫褲」要多少錢？」

「要六十塊錢！」元貴存心把價錢抬高。

「你拿着錢自己去買吧！你爸對這種事外行得很，買來一定不討好。」老頭兒遲疑了一會，終於打一個小手中包裏取出了六十塊錢來這樣說。

「錢還不够，還得買一雙白鞋子。」

「嘻嘻嘻嘻！你爸和媽都還好好的在着，你穿白鞋子作什麼？」

「夏季穿了洋裝，下面必該穿雙白鞋子才相配。」

「你穿了白鞋子，萬一把我或你媽傷了，那怎麼辦？你去跟先生懇懇情，白鞋子不穿可以不可以？」

「迷信，迷信，決沒有這種事的，我的一個同學他已穿了三個夏天的白鞋子，但他的父母還鮮蹦活跳的好好兒在着！」

「那末要多少錢呢？」老頭兒哭喪着臉。

「二十塊錢，」謝元貴把兩個指頭一伸。

老頭兒忍着痛，又掏出了二十塊錢。

「不夠，我還得買些零星東西！」

「什麼？還得買零星東西？這些錢是受盡了氣惱才借到的呢！原是爲家裏買點布和零星東西的，你究竟還想買什麼東西？」老頭兒也有些發急。

「還該買司丹康，」

「買四擔標作什麼？用喂雞還是喂鴨？」老頭兒跳了起來。

「要命，真要命！司丹康是一種塗頭髮的油膏！」謝元貴也跳了起來。

「你又不是女孩子，怎麼也用起油膏來？」

「現在漂亮的人，那個不用油膏，頭髮像一叢亂稻草似的，怎麼見人？」

「阿貴呀！你要想想自己的出身，要想想你爸媽的苦楚，你怎麼可以和別的少爺公子們相比呢？」老頭兒像似在哀求着。

「光叫你多買一瓶司丹康，就說上了這麼一大套！」謝元貴又跳了起來。

老頭兒也火氣上衝，正想發作，忽然在眼前呈現了「畢業」兩個大字，這兩個大字，在告訴着他，如今化去的錢，將來在兒子身上一定撈得回來的，他就壓平了已冒上心頭的火氣，又給了他十元錢。

「這是你媽給你預備的一點零食，」老頭兒打開另一個小包強作笑容的說。

「這種鄉下土東西怎麼吃？叫人看見豈不笑話？」謝元貴看了看包內的東西，把嘴一撇說。

「那末他們吃些什麼東西呢？」

「他們吃的自然是上等貨，像什麼陳皮梅，巧克力，太妃奶油糖，惠司橘子糖，檸檬糖，香蕉糖，……謝元貴一口氣像電台廣告員似的搬出了一大串的糖菓名目。

老頭兒聽了弄得像丈二和尚摸不着頭腦，這咕咕略略的一大串名目如何記得住？他想，得啦！反正已用去了不少的錢，就再給他幾元錢，讓他自己去買什麼「皮」什麼「克」吃吧。於是又給了他五元錢。

嘴脣的上課鐘，打斷了父子的談話，臨走時，老頭兒對謝元貴再三的叮囑着，叫他讀書用功，冷熱小心，對先生要聽話，對同學要相好，謝元貴似應非應的應了幾聲，便決步的奔向教室去了。

老頭兒提了剛才帶來的兩個包，垂頭喪氣的離開了校門。

老頭兒在城裡買了些零星東西，便趕回家去，老婦人見老頭兒把原包背了回來，心裡很覺奇怪，後來一問之下，知道是阿貴嫌衣褲鞋子不夠新式，對零食說是想下土東西，拿出去怕人笑話，因此全部打發回來，一概不收，她傷心地哭了！

她想自己一腔熱情，却得到兒子一片冷意，自己的滿懷溫愛，竟受到兒子這樣輕視，爲趕製這身衣褲和鞋子，三天以來，雙手沒有停過針綫，每晚做到夜深人靜，才去入睡；雖說光是一套衣褲和一雙鞋子，但須經過自己的千針萬針，才得成功，這由千針萬針所製成的東西，他竟然不接受，那末這千針萬針，無異是反刺在自己的心頭！她想到這裏，更傷心地哭了。

x

x

x

x

x

x x 中學寢室裏的電燈早已熄滅，許多學生已深深睡去，有幾個學生還發出巨大的鼾聲，好似許多只大風箱，同時猛烈的在抽拉着。

謝元貴雖已經睡下好久，却還沒有入睡，平時頭還沒有放平，腳還沒有舒伸就會睡去的前他，今天却怎麼也不能睡去，他想到白天同學們對他的譏諷，臉上還一陣一陣在發着熱；王

德林那傢伙，下課時大喊今天本校發現一個老怪物，徐一飛這小子真不是東西，說是他今天碰到了一株老樹根，江海潮這壞東西最惡毒，他說謝元貴的爸真漂亮，全世界一定找不出第二個，馬駿才這小哭鬼，他說今天學校裏發現了一隻醜頭虫，還有……他沒有勇氣再去追憶。他雖恨這批挖苦他的同學，却更恨自己的爸，爲什麼長得這麼醜陋，而又癡氣十足？他本能地對爸罵了一聲「老不死」，罵到那個「死」字，忽然變成了問號，爸若死了，自己怎麼辦？如今自己能幸福地在此唸書求學，豈不全是仗了爸？死若臨到了爸，無異臨到了自己……；他不禁深悔自己剛才對爸無理而不孝的惡咒，他更想到衣鞋食物拿回家去，一定要引起母親萬分的傷心，她老人家預備這些東西，耗費了多少的心血和精力，現在自己竟硬着心腸把這些東西退回去，她那顆慈祥的心，將受到何種的打擊？他想到這點，也不禁哭了。

校園池塘邊的青蛙，還唧唧地在作着鼓吹。

廊子上×教員養的一隻草蠶更噉噉地在作着長鳴。

晶亮的螢火虫，還在空中像流星般的飛舞着。

一聲不得其門而入的蚊子，就在屋外嗡嗡地作響。

夏之夜，是這樣美麗而熱鬧！

三 獲兒

謝元貴的爸謝老頭兒，乳名叫阿土，幼年時，進過兩年私塾，那私塾裏的萬先生，給他題了一個學名叫「南壽」，十歲那年，死了娘，十二歲那年，死了爸；沒爸沒娘的他，就去替人家放牛，他天性忠厚，作事欣勤，很得主人的歡心和信任，十五歲，就升格當了那家的長工，他當長工後，暇放牛時代更忠心更勤勞，說到他的忠心，還發生過一次慘劇呢！

在他二十歲那年的年末吧，主人因為秋收豐登，再加以釀酒上，着實賺了幾個錢，所以在十二月二十七日晚上，請了兩席酒，列席的自然都是些鄉下老農，使的是八仙方桌，長板凳，毛竹筷，藍花粗碗，人和物，配合得十分適宜，因為是若使的圓檯面，鄉下人也許認為無上無下，更會弄得團團轉，若是使的軟墊靠背椅，他們反說攔腳不方便，若擺的象牙筷，他們要說這種光光的滑棍兒，怎麼夾得住東西？若用的是江西細磁碗，他們捏在手裏，一定提心吊胆，深怕稍微捏得重一點，碗兒開花了怎麼辦？

那晚真是粗朋滿座，老農畢集，點上了三盞美孚燈，把屋內照得一室透明，主人嘻嘻鬧鬧，露着黃牙，殷勤地招待着客人，謝南壽往來幫忙，十二月大寒天，他却弄得滿頭汗珠。

酒席開始，大家便無拘束地吃起來，十數隻毛竹筷，像亂箭般的射到碗裡，又反射到各人的嘴裡，至於喝酒，好似十數頭老牛在飲水。

謝南壽雖有他的一席之地，但不能安心的坐着吃，不時得離座去拿這樣，提那樣；後來吃到中間，他剛由廚房提了一壺酒出來，突聽得可怕的撞門聲，客人都嚇得臉青唇紫，主人更是瑟瑟的抖着，還是他比較鎮靜，比較胆大，他叫他們一齊來把門抵住，可是他們好如失了魂似的，依舊站着不動，他見他們這般不中用，就自己一人過去把門抵住。

外面猛力的把門撞着，南壽咬緊牙關，死力的抵着，可是門並不堅實，況祇有他一人抵着，結果，門被人倒，外面便湧進來十來個大漢，各執利器，聲勢洶洶，來客們嚇得慌往桌下櫃下鑽，南壽跌倒後，立刻站起來，順手提了一條長木棍，和強盜們大戰，單身敵羣盜，確是義勇萬分，可是究竟孤不敵衆，結果，在左額上吃了一刀終於倒下了。

待強盜盡情飽掠，呼嘯而去之後，主人快過來救護南壽，見他人事不省，額上的鮮血，還涔涔的流着，急忙把藏在衣櫃角裏的一包陳年真虎骨拿出來替他敷上，才算止了血。

經過一個月的醫療，額上的刀創方告痊愈，可是留下了一個顯着的刀疤，這刀疤雖破壞了他面部的齊整，却是勇義的記號，忠心的表誌。後來他每次伸手撫到這刀疤時，已往義勇的一幕，又活現在他的眼前，這義勇的回憶，使他重感到忠心的愉慰。

當有人問起他額上的刀疤時，他興奮得什麼似的，便指手劃腳，噴涎吐沫的講起來，中間講到和強盜對敵時，往往提起坐着的長板凳來實地表演，多次嚇得幾個小朋友逃的逃，哭的哭。

他已千遍萬遍講過這故事，可是他講起來，還是像第一次一樣的精神，一樣の有聲有色。

在他十八歲時，主人就想叫他娶親，但他說是太早，到二十歲那年，主人又催他，他還是說太早太早，這樣到了二十八歲上，才娶了一個姜姓的女子爲妻，年紀比他小六歲。

娶親的一切費用，都是主人負擔的，並分給了他八畝零六分的田地，使他自耕自種，他起初怎麼也不肯接受，末了，却辭不過，終於受了。

這田地的位置，在離主人的莊田約五里外的土地廟跟，一片綠野，幾座青山，流水一曲，小橋數座，倒是一處充溢着自然之美的好所在，他就在那裏，搭了一所茅屋，開始組織他的茅草小家庭。

妻子是一個克儉克勤的好女子，女紅會來，農事也會來，夫婦二人琴瑟和調，相親相愛，日出而作，日入而息，倒也飢寒無憂，過着安樂的日子。

夫婦二人唯一的希望，便是想有一個兒子，有了兒子，將來桑榆晚景，也有一個依靠，若兒子爭氣的話，自己還有做老太爺太太的希望，後半輩子，也許能享一場清福。

他倆對東村的阮老頭兒非常羨慕，因爲阮老頭兒的兒子，在縣政府裏當××科的科員，本來沒有人注意，沒有人巴結的阮老頭兒，因兒子當了科員，立時成了紅人，村裏發生了什麼案件，祇要阮老頭兒帶着嘴臉佛似的說幾句，兩方都俯首服從，連半句反對的話都沒有。

九個月的長期終於挨過去，妻子生產的時期快到了，他去請了阿善娘來當接生婆，自己也預備這樣，預備那樣，忙得不亦樂乎。

四月二十三日下午五時，妻子臨盆了，南壽坐在外間等候消息，一顆心不知爲什麼跳得異樣的快速！

嗚哇嗚哇的哭聲，由內房傳來，他知道人已生下了，但不知道是……，他的心房比剛才跳得更猛烈。

「恭喜恭喜！」阿善娘由內房出來笑着說。

「生了個什麼？」南壽急忙的問。

「生的自然是個人囉！」阿善娘賣弄老風騷似的說。

「我問你是男還是女？」南壽急得臉也紅了。

「是一位千金小姐呢！」阿善娘冷冷的說。

南壽聽了，摸摸頭皮，再沒有第二句話。

內房的產婦，看到自己所生的竟是一個女孩，哭得竟然暈了過去，因爲她希望兒子的心，並不淡于南壽。

重男輕女，是鄉間一般人的傳統觀念，以爲生女不如不生，生了下來，養死養活，總究是別人的好處，所以女兒簡直是賠錢貨。老來靠子，斷沒有老來靠女的，即使女兒可憐，究

竟不響曉，因這錯誤的觀念，造成了無數的慘劇，成千成百的女孩，生下來就被拋棄，更可慘的，是活活的被溺斃，扼斃，或藥斃。

南壽夫婦倆，當然也犯了這種錯見，對新生的女兒，起初也打算把她弄掉，但想到總是自己的親骨肉，覺得硬不起心腸，也放不下這毒手，再加阿善娘的勸慰，終於把女兒留下了，給她題了一個名字叫「招弟」用意是叫他招個「弟弟」來。

招弟長得頗秀麗，而且也非常活潑，這點不但杜絕了夫婦倆的惡心，更獲得了他倆的喜愛，一條小性命就這樣逃過了難關。

x
x
x
x
x

兩年後，南壽妻第二次又懷孕，可是兩人愁慮的了不得，不知道將來生出來的是男還是女？若又是女孩，那豈不要命？素來缺少迷信舉動的南壽妻，這一次竟大迷特迷起來，上廟上廡，不知跑了幾十次，在送子娘娘前，燒上了不少的香，磕上了無數的頭，千求萬求，總求娘娘賞賜生個兒子。

妻子着了迷，南壽自己也着了迷，不時上土地廟去求籤兒，有時籤兒上說，保生貴子，有時却說，難望麟兒，這又弄得他心旌搖搖，不知是那一個籤兒準。

夫婦倆平日輕易不去找算命瞎子，如今也趕進城去找瞎子。

他倆先去問城內東大街口的臆皮瞎子，那瞎子七算八算，算定「領子始得招子」就是先

該領個兒子，然後才能生養兒子，兩人覺得領子有些爲難，又去開城隍廟裏的阿祥瞎子，他東算西算，上算下算，說是他領命裏注定該「連生七女，才得一子」，兩人聽了，不禁倒抽一口氣，心想，那邊了得！

最後他們又開了一個托鉢遊僧，那遊僧子保萬保，保定南壽妻這次一定生個兒子，並給南壽妻吃了一服驕得令人作嘔的草藥，着了迷的他倆，竟然深信不疑，在感激之下，就送了那遊僧十元錢，那遊僧却說，酬金不收，祇要你們將來替敝寺帶帶忙，因爲敝寺的如來佛還未裝金呢，他倆一口答應，將來生了兒子，必定替如來佛裝金，裝金之外，還要在山門口皆大歡喜的像前點上一盞長明燈。

九個月過去，產期又到，他倆穩定得像泰山，以爲這一次那托鉢僧既說過，又吃了仙藥，生下來決不會再是女孩的，一定是個帶有仙氣的白胖兒子，豈知生下來一看，依舊是個女孩，兩個人差一點沒有氣得死過去。

南壽妻在痛哭之下，對送子娘娘，瞎子先生，托鉢遊僧，個個都罵到。

這一次夫婦兩也顧不得親骨親肉，也不再念九月懷胎的艱難，決計下一次毒手，所幸新出世的千金小姐，似乎有先見之明，省得爹娘汚手污腳，作孽作惡，還是自己先走爲妙，因爲生下來不久，她就來了一陣急驚風，在猛烈的幾抽之下，便離開了世界，結束了小小生命！

她猶如曇花，一現便萎！

她宛如罌蠟，朝生暮死！

x x x x x x x

一年後，南壽妻第三次再有孕，南壽前次對阿祥瞎子曾痛罵一頓，這次追憶起他的話來，似乎有點信，想自己或許真的命裏注定，該先生七女，然後才能生男，也罷，七個女兒已經生了兩個，那末其餘五個生齊，至多不過十年，十年之後，總能有一個兒子了吧？況她們會出來，我們會拋掉，讓她們接二連三的出來吧！不過苦了招弟娘就是了。

產期屆臨，兩人一些不作另外的準備，想生的無疑又是一個「小娘貨」——這一個假使像前一個一般的自知好歹，未等我們動手，就自己先走，那是頂好，要是不走的話，決意拋她到大江裏喂魚去。

豈知南壽妻這一胎生下來，却是一個男孩，而且還是一個非常壯實，非常清秀的男孩，兩人好如啞吧掘着了黃金，說不出是怎麼樣的喜歡快樂，南壽因歡喜過度，當騰進廚房去提水時，忘了低頭，在門框上猛烈的撞了一下，額上腫起了一大塊，進去本來是爲提水，却提了一隻醬油瓶出來，他自己也感到是喜瘋了！

事前一切既沒有預備，現在才開始後備，忙得南壽像沒頭蒼蠅似的在屋裏打轉，那一頭大狗，也好像是知道家裏有了喜事，本來輕易不進屋裏的，如今却打前門進，後門出，一會

又打後門進，前門出，像走馬燈似的在打圈。

忙了一陣之後，夫婦倆又談起來了。

「麻皮瞎子那次說得神氣活現，必先領子，才能得子，如今呢？我們並沒領子呀！」南壽坐在牀前一只小木檯上，笑着說。

「阿祥瞎子還說我們該先生七女，才得一子呢！」南壽妻因產後疲乏，有氣無力的說。

「現在我們生了兩女，就得一子，瞎子祇會說瞎話，怪不得城裏一般讀書的先生們都不相信什麼算命，批八字；祇有我們笨鄉下人才去聽那些瞎子的瞎話！」南壽說完了，自己呵呵大笑起來。

吃吃吃，南壽妻也輕聲的笑着。

剛四歲的弟弟，也蹣跚地跑過來，看看初出娘胎的小嬰兒，瘦小小的心靈裏，也知道如今有了弟弟，自己已成了姊姊了。

夫婦倆既得了這活寶貝，自然要鋪張一下，三朝那天請請客，滿月剃頭那天，又設湯餅會，東村叔叔，西村姑姑，……客人倒來了一大批。

王家祠堂王氏小學的江先生，也撥忙前來，這是來客中唯一穿大褂的女人，南壽對他自然招待得特別周到，後來又請他替新兒題一個名字，江先生把頭搖了幾搖之後，搖出「元貴」兩個字來，意義是說，這新生小兒是第一貴子。

南壽聽了這「元貴」的名字，高興得差一點連腳也拍起來，他認為讀書人究竟有肚才，把頭一搖兩搖，竟然搖出這樣一個好名字來。

四 不幸的小招弟

招弟在沒有招到「弟弟」之前，確也是一個幸福者，因為南壽夫婦甚是愛惜這個美艷活潑的小招弟，待一有了元貴，對招弟的態度就立刻改變，她便踏上了痛苦之路！

重男輕女的觀念，在南壽夫婦倆的腦筋裏已扎下了很深的根蒂，當沒有男孩的時候，自然潛伏不動，待有了男孩，這錯誤的觀念，便萌芽，抽葉，終於結成悲慘的果實。

個人對招弟和對元貴，無論在聲容笑貌上，意態舉動上，尤其在衣穿飲食上，處處表露着重男而輕女，厚此而薄彼，對生性好鬧的元貴，從沒有稍帶嚴厲性的一言半語，對斯文謹慎的招弟，却極盡詛罵之能事。

元貴的缺欠，在他倆的眼裏竟會變成優點！

招弟的優點，在他倆的眼裏竟會變成缺欠！

元貴在父母溺愛嬌養之下，漸漸長大，招弟在父母痛惡欺凌之下，儉儉生長，一個已到四歲，一個已到八歲。

八歲的招弟，就得像保姆乳娘似的領弟弟，抱弟弟，這個弟弟，便成了她終日的重任。還未長成的小牛兒，就負起了重軛！

招弟從此失去了活動的自由，無論到那裏，必須拖着這個弟弟，無論作什麼，必須負負

着這個弟弟。

姊姊成了弟弟的奴隸！

女性變了男性的牛馬！

招弟對這弟弟，在照管方面，稍有疏忽，或稍有欠缺，嚴重的處罰，就立刻會臨到她的身上，挨罵挨打，成了她每天的功課，原因呢，便是爲了弟弟。

這光度過三個寒暑的小東西，似乎已知道男性可以作踐女性，可以欺弄女性，當招弟抱着他的時候，他對姊姊捉鼻拉髮，把姊姊弄得哭笑不得，又存心東倒西斜，把姊姊嚇得心驚肉跳。

庸愚的父母，對兒子唯一的示愛，便是零食！糕呀，糖呀，接連不斷的向兒子嘴裏塞，以爲不這樣，不足以示愛，因此元貴從早到晚，嘴沒有閒着的時候。

元貴吃東西倒沒有大問題，下面的排洩，却又苦了招弟，有時一天撒上五六次以至七八次的臭糞，害得招弟揩不勝揩，洗不勝洗。

招弟的小心靈間，有時也會起疑問，東村阿黑和阿忠他們都有弟弟，一個三歲，一個四歲，但他們的父母並沒有叫他們照管弟弟，他們整天的可以在山坡上和一般放牛的小牧童們玩，夏天可以到河灘上去摸魚洗澡，或到田裏去捉黃鱔，那個廟裏有戲，他們便趕去看戲，那個村裏有熱鬧，他們便跑去趕熱鬧？

姊姊得照管弟弟，難道哥哥便不必照管弟弟？女孩子有了弟弟就得像母親一般的照管着，男孩子對弟弟就可以絲毫不管？

父母對弟弟這樣愛惜，對自己爲什麼要這樣嚴厲？弟弟幹了東西，打破了碗，也不要緊，自己潑翻了一小桶的水，就被父母撻了一頓；還有男孩子能做的事，就不許我們女孩子做，阿黑和阿忠可以脫得赤條條的在河裏洗澡，又在草地裏打虎跳，翻筋斗，但自己偶然闖了幾躑，就被母親罵「輕骨頭」……：她對這一切全想不通。

這一年的冬季，天氣特別暖和，除有幾天稍覺寒冷外，竟煦和得像三月陽春，好多每冬必凋的花木，竟然綠意猶存，並不枯萎。

一般窮漢和乞丐在額手相慶，而一般富太太濶小姐反怨天氣不夠冷，以致自己新置的灰貝皮大衣，沒有機會穿出來。

南壽夫婦倆，也在抱怨着，並不是因爲新置了什麼灰貝皮大衣，乃是他們知道冬季天暖，爲來年的田地是有害的。

時間不停地流過去，冬季就在暖和的空氣中消逝了，沒有凍冰，也沒有大雪。

一到春季，萬木向榮，百花盛放，一切農作物，也長得很壯茂，可是田地裏的害虫，也繁殖得非常快速，這些害虫，對農作物的侵蝕力，也足夠驚人的，在極短促的時間內，能使

一片鮮活的農作物，葉盡莖斷，枯萎而死，農人們於是加緊捕虫殺虫的工作，男女老小，一齊動員，在他們努力捕殺之下，虫害總算不怎麼廣大。

農人們方在私相慶幸，不意天氣突的轉變了，暖意盡消，寒風猛襲，碧玉似的天空，也不見了，祇見一片昏暗，不多一會，竟然雪花紛飛。

千片萬片的雪花，使大地上的一切，都增加了高度，一寸二寸，三寸四寸……。

本來污穢的世界，如今變成了一片銀色：銀樹，銀屋，銀路，銀橋，銀塔，銀山，……。

一切都銀化了，再也看不見人間一絲的醜態！

這一場突如其來的春雪，把所有的農作物全部凍壞，農人們個個垂頭喪氣，長吁短歎！

南壽夫婦倆哭喪着脸，一整天沒有吃飯。

第一批農作物既遭了殃，第二批下的種，諒來不會再有什麼飛來之災了吧？眼看一片油綠，長得比第一批更茁壯茂盛，人人都私心竊喜，祇要夏天雨水充足，不鬧旱荒，收成必無問題。

到了夏天，天天是烈日高張，一點兒雨意也沒有，最後，連地面上所有的水分也被蒸吸了去，以致河道都見了底，田土都呈現了深深的龜裂，一切農作物都憔悴得直不起腰來。

農夫們急得沒法，便組織請願團，到城內縣衙門去請求許可，舉行龍王會，求龍王賞賜甘霖。

得了縣裏的許可，各村便立即舉行龍王會。

大家把龍王菩薩抬出來，請他坐在輝煌的神轎裏，抬着到各處遊行，還有幾個粗壯的青年農夫，赤着背，提着一條假龍，沿途作舞，鼓樂手康冬康冬的敲着。

龍王的神轎一到，老幼都伏地膜拜，一大批農夫，隨着儀仗進行，大家都光着頭，烈日清曬，希望打動龍王的龍心，掉一掉龍尾，降下幾場甘霖來，以救救大眾。

龍王會之後，已過了十天，天上還是一碧晴空，半點雨象不顯，失望佔住了每個人的心，以爲今年祇有活活的等死，不料，兩天之後，天氣竟然突變，狂風三掃，急雨便到。

這場大雨，接連的下了三天，以致河溝井溢，田地裏的水，更足够而又足够，農夫們開心得手舞足蹈。南壽夫婦倆，也喜歡得眼淚直淌，王氏小學裏的江先生提議叫農夫們合資造一座喜雨亭，後來因爲籌款不易而作罷。

農作物裏，他們最重視的，乃是稻收，似乎已枯萎的稻田，得了這次充足的雨量，又返魂轉來，不但恢復了原狀，而且比以前更顯肥綠，本來絕了望的農夫們，如今打田邊經過，總浮露一層欣慰的微笑，認爲收成十九是穩的了，祇要秋天不鬧風災。

稻田幾已全部成熟，祇須再養上五六天，便可以收割，田主們都忙着磨鎌刀，雇短工，打掃倉房，清除穢場。

天忽的颯起暴風來，風勢異常猛烈，城裏許多電線桿都被吹倒，好多的大樹，竟被連根

拔起，所有業已成熟的稻田，全部被打落，收成成了泡影，年是荒定了，無可挽救，一場辛苦，付之流水，無數汗血，等於白流！

南壽那所小茅屋，也被吹得七零八落，幸虧有緊密的樹叢，擋住了風勢，沒被狂風捲了去。

待狂風平息後，南壽急忙跑到田邊去一看究竟，他感到眼前一陣黑，幾乎暈了過去，因為眼見一片黃金般的稻田，給風神摧殘得斷的斷，折的折，已不成個樣兒！

他再環顧四周，也是這般可慘，沒有一家的田地逃過了這次的浩劫，他哭着回歸了家，妻子聽了他的報告，更是號天號地的哭了一頓。

夫婦倆度日是全靠田收的，如今田收遭了致命之傷，度日就成了問題，要減輕這度日問題的嚴重性，在夫婦倆看來，唯有「減口」一法，他倆不約而同的，主張把招弟消耗之口減去，以輕度日的重擔，但怎麼減法呢？若說活活的把她弄死，已經養得這麼大了，也放不下這毒手，若說送給人家作童養媳或小丫頭，眼看着她去活受罪，於心也覺不忍；況近村都遭了災，誰家肯收她？因此這可怕的「減」字，懸住了兩個月，沒有落到招弟的頭上。

可是招弟一日不去，他倆一日不安，眼看一碗一碗的飯，由一雙竹筷的划動，送進招弟的嘴裏去，覺得萬分痛惜，他們認為招弟沒有名分吃飯，尤其在這米糧貴得像珍珠一樣的時期。

處在這般惡劣環境中的招弟，是多麼可憐，從早到晚，聽到的是罵聲，受到的是冷待，尤其在吃飯時，簡直是一把眼淚，一口飯！

×一天，南壽妻的一個表姊來作客，這表姊也知道南壽家的艱難，因此自己帶了飯菜來，又送了不少的禮物，他倆自然表示歡迎。

第二天，南壽夫婦和這位親戚說起了招弟的問題，那親戚告訴他倆，天主教的修道女，在城裏新近辦了一所什麼仁慈堂，專門收養窮家的女兒，據說，裏面一切都很舒服，到了裏面，當道女便教給她們讀書，識字，繡花，縫衣，將來長大了，還替她們擇配招親，現在已經有不少人家，因為養不起，把女兒送了進去呢。

夫婦倆聽了這消息，非常喜歡，決意把招弟送進仁慈堂去，

招弟知道了這件事，整整的哭了一天一夜，她雖聽說仁慈堂中一切很舒服，比家中強得多，但總感到離家是痛苦的。

經過了相當的手續，招弟于第五天的下午，由南壽陪着到了城內的仁慈堂，當她離家時和踏入仁慈堂之門時，那一種傷心的痛哭，真會使石人墮淚！

五 一條藍布的被

不可捉摸的光陰，在不知不覺之間，已溜去了一千四百幾十天，元貴由四歲已長到了八歲，模樣比以前更顯清秀，莫詭爾壽夫婦倆愛惜的了不得，左近村裏的人，也沒有一個不喜歡他的。

自從招弟走後，年年是風調雨順，沒有一年不是收成十足，因此他倆生活很過得過，他倆又認為這是元貴命好，所以年年豐登，至于那一年的大荒，一定是招弟招來的，幸虧把這小白虎性的招弟送走了，不然，一家子也許都已餓死。

夫婦倆以為要希望元貴將來做個什麼官，如今就得下本，把他培植起來，因此就在那一年，把元貴送到臨近王氏小學裏去唸書。

元貴天性聰敏，讀書成績很好，而且小小的年紀，思想却超人一等，當他讀到半羊兩個字的時候，他下着評語說，半羊都是兩隻角的，為什麼半字上祇有一隻角呢？這使教他書的江先生吃驚不小，認為這孩子非同小可，將來也許是什麼偉大人物，南壽夫婦知道了這事，心裏更喜歡的了不得，覺着自己生着了兒子，將來在他身上，一定大有希望，準比阮老頭的兒子強，

後來初小畢業時，全級三十五個人，元貴竟考了第一名，南壽開心得逢人便告訴，說是

元貴中了「小學狀元」

元貴於王氏初級小學畢業後，又轉入離家二里的洪明高級小學。

高級小學畢業時，全級二十九人，元貴竟屈居第三，這也許是碰到了敵手，或許是試題不巧，他感到非常羞慚，拿了成績報告單，垂頭喪氣的走回家去，心想，這一次一定要被爸爸責罵一頓，豈知南壽看了看成績報告單，笑着說：「狀元不中中探花，也好也好！」。

普通務農人家的子弟，能在私塾裏讀些三字經，百家姓，千字文，再加上幾章孟子，已是刮刮叫了，如今元貴竟能在高級小學畢了業，還考了第三名「探花」，真有些了不起；但南壽夫婦還不以爲足，明知再使元貴升入城內的中學堂去，那一筆費用是相當鉅大，但甯可自己刻苦些，決計使元貴再繼續念中學，反正將來成千成萬的鈔票是撈得回來的，東村的阮老頭兒不就是這樣？

在南壽夫婦這一念之下，元貴就成爲幸福者，能踏入較高的學府之門，去和一般公子哥兒爲伍。

元貴知道爸媽于下學期將送他入中學，心中萬分喜歡，日夜在作着幻想，他認爲中學是人間的天堂，世界的樂園，他心急的想早些踏入這天堂，跨入這樂園，但這天堂這樂園的大門，還緊閉着，不到開學日期，是決不開的。

新生錄取的榜已經貼出，謝元貴的名字被排列在第五名，這次錄取的新生，計有一百四

十名之多。

元貴以前總恨學校規定的暑假期太短促，連頭連尾，光五十天，那怎麼够玩？如今却又怨學校爲什麼要規定這長期的暑假？而且中學的暑假較小學的暑假更長，前後一共七十天，要一分一秒的挨過這遙遙的七十天，不是將燒焦了心臟？

七十天的暑假，也一天一天挨過去了，規定的開學日期已到，元貴把一切早已準備好。臨走前一晚，夫婦倆預備了一頓豐盛的晚餐，正中是一碗紅燒蹄子，熱騰騰，香噴噴，這是南壽有生以來第一次買蹄子吃。

三個人快樂地吃完了這一頓豐盛的晚餐，夫婦倆又對元貴叮囑了許多話，南壽妻更將元貴的行李打開來，再復查一遍，看看還短什麼沒有。

第二天清晨，南壽父子倆擔着行李，向城內進發，心曠神怡，脚步是輕鬆的！

節季已交了秋，田野間的一切，都呈現了秋之景，一片一片的田，一叢一叢的樹，一條一條的河，一座一座的橋，都染上了秋之色。

父子倆走了三個小時，才到了學校，這學校的建築，確是相當壯麗，規模也相當的大，當他倆踏進校門時，心中起了異樣的感覺，南壽想兒子中過狀元，考過探花，今天又登了龍門，元貴覺得自己是進了天堂，入了樂園。

一羣同學都圍集攏來看新生，南壽慌忙的向他們打招呼，點頭，元貴却漲紅了臉，把頭

低得深深的。

一個同學輕輕說：「這是一個道地的鄉下孩子，上學來連襪也不穿。」這話聲雖輕，却透入了元貴的耳鼓，他知道自己確沒有穿襪，黑紫色的脚背，露在一襲青布的鞋口中間，他感到非常羞愧，想把雙腳藏起來，可是藏到那裏去呢？祇有把脚左右的移動着，真弄得「手足無措！」

到了寢室裏，南壽幫着元貴把被包打開來，攤在指定的牀上，攤好後，元貴又立刻捲起來，因為他看到同學們的被褥，都是非常鮮艷，質料更是非常講究，而自己却祇是一條鄉下式的藍布印花被，怎麼有臉見人？更會被同學們笑話呢！

「阿貴，你怎麼把攤好的被又捲了起來呢？」不明此中妙理的南壽問。

「到了晚上再打開來不遲呀！」元貴把雙眉一皺說。

南壽向元貴又說了許多叮囑的話，就離開學校，踏上了歸途，心中感覺到完成了一件大事的愉快。

六 都市

花花都市眩迷了元貴的心靈，他漸漸醉心于都市的一切，他感覺到都市裏任何一點都比鄉村好，他怨自己不生長于都市，却出身于鄉村，還是一個窮鄉僻村。

每逢星期六的下午，他本可以回家省視父母，可是他不要回去，到了星期日上午，吃了早飯，獨自一人，或邀幾個留校同學，上街去閒蕩，看看來來往往的紅男綠女，看看各商店陳列着的奇貨異物，肚子餓了，掏出幾個錢來，買些糖菓雜食，沿路吃着嚼着。

第三個星期日的下午，×同學邀他去看電影，他生平沒踏進過電影院，初次進去，有些茫茫然，滿眼是漂亮的少爺和摩登的小姐，他感到惘惘不安，急忙拉着那同學掠了一處較僻隅的座位坐下了，心裏不知怎的還畢畢地在跳着，臉上還微微地在發熱。

強烈的電光，送來了生動活躍的幻影，這幻影投射在銀幕上，由銀幕透入了觀眾的眼球。

銀幕上呈現的，是人間醜態，男女穢行，什麼接吻擁抱，盡是些淫蕩肉感的演出。

元貴見所未見，聞所未聞，弄得有些心神顛倒，他一雙純潔的眼，第一次蒙上了一層污穢，他一顆雪亮的心，第一次遮上了一層黑影！

他回校後，迷迷茫茫，好像還在電影院裏似的，那些污穢的幻影，還在腦海裏起伏着，

×一天，因為是什麼紀念日，學校按例放假，×同學又邀他去觀京劇。

他在鄉間廟裏看過幾次戲神戲，但都是三流戲班子演的，演的既不精彩，行頭又不出色，絲毫引不起他的興趣。

這次當他踏入戲院時，就給院內富麗奇特的裝飾和構造吸引住，他感到這戲院比鄉間最大最有名的平王廟還要好萬倍。

頭場開過後，戲就一齣一齣的演出，生旦淨角，樣樣都有，唱得好，做得好，行頭更好，一閃一躍，幾乎使他睜不開眼，最後的大軸，是×坤伶主演的梅派傑作，「霸王別姬」當虞姬出場時，他不自主地竟大聲呼起好來。

他回到學校，似乎成了瘋顛，一會兒逼尖着喉嚨學虞姬，一會兒放大着嗓子效霸王。

高中部裏的一個學生，好跑舞廳，有一次，竟請元貴一地兒去，元貴還不知道什麼是舞廳，想來也是一所演戲的舞台，後來，才知道是什麼跳舞的地方，可是他不知道跳舞是怎麼回事，那末去見識見識也好，於是就跟了那學生去。

舞場裏，滿坐着花花公子和妖艷舞女，元貴進去後，看看這個看看那個，弄得目不暇給。

爵士樂曲已起奏，許多對的男女，便雙雙起舞，舞步隨着樂曲，樂曲和着舞步，非常有節拍，元貴坐在一旁，右腳也不自主地隨着音樂踏起來。

一個滿塗脂粉，兩眉畫得長長的舞女，由元貴的座前經過，對元貴一斜眼，元貴羞得低下頭去，右腳也自動停住。

這許多變的大皮鞋，和高跟鞋，進進退退，踏來踏去，一點不會相踩，元貴認為確是奇怪，而這許多人的背上，似乎都長着眼睛。轉來旋去，忽前忽後，一些不會相碰，元貴認為更是奇怪。

那個高中生，也擁了一個打扮得花枝招展的舞女，在場中狂舞，元貴感到非常羨慕，將來有機會，一定也要學一學跳舞。

元貴在歸途上，還踏着舞蹈的步子，剛才所聽的爵士樂，還在耳邊響着。

到學校不上兩個月的元貴，已失却了原有的敦樸純潔，他認識了社會上種種的罪惡，窺探了人間層層的黑幕，他的心靈開始腐化，他踏上了不正之道！

七 善堂

招弟剛進入仁慈堂時，還掛念着家，不時偷偷的掉淚，後來覺得在堂，確實比在家強得多，有衣穿，有飯吃，其它一切需要的東西也都由堂內供給，每天起牀睡覺，工作遊嬉，都有規定的時間，生活非常紀律化，而又興趣化，她也就安心在堂，不怎麼想家了。

她比在家裏胖得多，也白得多，而且更顯活潑伶俐，因此婦女們都很喜愛她。

她對同夥的女孩子，非凡表示同情，因為她知道這些女孩子，都和自己同樣的不幸，其中有幾個，比自己的身世更屬可憐。

有一個女孩子會對招弟敘述過自己可憐的身世，她說：

「我在媽的肚子裏，就死了爸，爸死時，沒有留下一田一畝，還欠下了不少的債，媽過不了活，就在我出世後的第二年上半年，嫁了一個男人，我自然也跟了去，這男人很凶很暴，天天打我罵我，媽有時也遭他的毒打，他又好喝酒，一喝，就是一斤兩斤，喝醉了，又發脾氣，不是罵，就是打，這樣過了三年，那凶惡的男人死了，是喝醉了掉在河裏淹死的。媽因為實在過不了，又嫁了一個男人，媽和我，想這個男人，一定比前一個好一點，豈知比前一個更凶更惡，媽過去第三天，就被他打得受了傷，我想上前去救護媽，却被他一脚，踢出了一丈多遠，我也受傷了！」

「第二年，媽又生小孩子了，生的是一個男孩，我心裏倒很喜歡，因為有一個弟弟了，那裏料到，這弟弟便是我痛苦的根苗！」

「有一天，那男人對媽說，有了男孩，還要女孩作什麼用？在家多吃飯米，不如賣給人，家當了頭去吧，多少也可撈幾個錢，媽和我聽了，相抱着大哭！」

「結果，我被賣給一家開煙館的人家，這煙館的老闆娘，凶得像個母夜叉，簡直不拿我當人，一個月後，我真受不了那種苦，便逃了出來，可是又被他們捉回去，受了一頓毒打，還罰了三天不許吃飯，餓得我連站也站不住！」

「兩個月後，我又逃出來，這一次是在半夜裏，由窗口跳出來的，櫥窗很高，跳下去時，幸虧沒有摔死，可是摔傷了腳，我就爬着爬着，爬到了我的表叔家裏，表叔家裏很苦，養不起我，就把我送到這裏來。」

這女孩說完了自己身世的悲劇，又傷心地哭起來，招弟也陪着同哭。

「你的媽媽如今怎麼樣？」招弟帶着眼淚問。

「聽說我被賣的第二年，她……就……死了！」那女孩哭得幾乎轉不過氣來。

招弟見女孩這般傷心，深悔自己多此一問。

x
x
x
x
x

這所仁慈堂，雖處在喧鬧的都市中，却能保持它的清靜，邁進那綠色的大門，真是別有

洞天。

一排洋槐樹，修剪得異常整齊，幾塊絨毯似的綠草地，綠得沁心透肺，圖案形的花壇上，栽着紅的玫瑰花，和白的珍珠花，花壇的四周，都種着四五寸高的蝴蝶花。

花壇的正中，堆起一座假山洞，玲瓏透剔，洞內供着一尊用白石雕琢的瑪利亞的聖像，慈祥的聖容，似乎在微笑，座腳前，有一眼人工的清泉，涓涓地在流着，流到前面一個一丈見方的人造水池，水池裏，還養着幾條銀色的小魚。

不知是誰設計的，房屋都蓋成宮殿式，重檐複瓦，氣度非凡，雕棟畫樑，金碧輝煌，而內部的設備裝置，却又採取西式，中西交融，倒很覺調和。

修道女，中西都有，她們頭上披着黑色的輕紗，胸前一塊大硬白領，身上穿着天藍色的長衣，當她們進進出出時，無異一羣仙女。

她們走路穩得像座山，

說話清脆得像音樂，

舉動是那樣的溫文，

願盼是異常的端雅。

這些修道女都是受過高深教育的，她們裏面大半是名門閨秀，大家淑女，她們都爲了宗教性的無上之愛，犧牲了人間的榮華富貴，出家修道，願畢生爲人類作義務的服務。

她們都是富有經驗的女教育家，對於管理，訓導，教育這批苦女孩，很是有方，嚴而不失慈，慈而不失嚴。

主任傅女姓王，是北平人，她德性好，學問深，而思想尤其前進，她極富於改革精神，她認為一切該看準時代，認清潮流，方不至於落伍，不落伍，還不够，更該先人而進；她最痛恨死心眼兒的墨守成規，她主張規則爲人，不是人爲規則。

過去許多善堂裏的教育法，太死板，太陳腐，往往把一批活潑的男女孩子，都教成像木板行裏的木頭，對世故不知道，對人情不通曉，到了成年，離開善堂，踏足社會，都是一批時代落伍者，什麼也不知道。這裏却不是這樣，除了對她們灌輸相當的學識，教授相當的技能外，更使她們通曉一切世故人情，社會上一切有益的活動，也使她們去參加；這樣，增進了她們的識見，也擴大了她們的眼界。

王修女常說：「我們這裏不是在培養修道女，是在製造賢妻良母，若把她們深深的關在高牆裏，不讓她們見一見時代的陽光，她們的天性怎麼能發展？即使對修道女，也不該如此，何況將是第二代母親的她們？」

仁慈堂的女子好，已傳徧了整個地區，以致登門請婚者連趾接踵，主任修女簡直弄得應接不暇。

招弟已到了十七歲，十七歲，也是待聘的年齡了，本地一個葉姓的青年，承主任修女的

介紹，向招弟提出了結婚的請求，招弟信賴着主任修女，就應允了這青年的請求。

半年後的×一個早晨，兩人就在臨近的天主堂內結了婚，然後又坐了花轎，到男家去成禮。

籠下的一頭小鳥，總算得了歸宿！

山野的一朵小花，從此有了愛主！

八 自來墨水筆

醉心于都市繁華的元貴，怎麼還能專心向學？對一切功課，不過敷衍敷衍罷了，到了考試的時候，反正可以作弊，打派司，瞞過先生，偷到分數就得，實際上有否求到學問管它！

第一學期結束，他考了第十五名，全級學生共三十六人，他能攀得上第十五名，還是仗着作弊，打派司呢！

第二學期，竟考了一個丁等，名次是四十名，全級也不過四十九人，他覺得這太丟臉了，整整的哭了一夜，回家時，更給爸媽謾怨了一頓，於是又哭了一整夜。

自從經了這次挫折後，他稍微用功一點，以後幾次的考試，名次總在十幾名上下。

「阿貴，你怎麼考來考去，老是在十幾名上下呢？」南壽有一次看了報告單這樣問。

「鄉下孩子怎麼能和城裏孩子比？」元貴把嘴一撇說。

南壽竟給這似是而非的答案說服了，真以為鄉下人是斷斷追不上城裏人的，因此對元貴中下的成績，也就引為滿意。

加重南壽負擔的，倒不是元貴的學雜費膳宿費等，却是元貴一筆不正經的開化。

元貴第一要求更換那條藍布印花被，他認爲最丟臉的，便是這條被，這條被，是鄉下土氣的標識，是出身貧寒的記號，他在這條被內，沒有一晚安眠過，覺得身體不是包在被內，是包在恥辱之內，再感不到被褥的溫暖，祇感到恥辱的冷氣，他無論如何，要爸媽調換一條較好的新被。

南壽不得已，忍着痛，上蠟布莊，剪了三丈上白細布，和一丈花綠綠的俄羅斯布。

南壽妻忍着淚，拿起買來的新布，剪裁之後，又一針一針的縫了一條新被。

元貴接到了新被，非常快樂，當攤在牀上時，臉上放射一道大恥已雪的光芒。

夜間睡在新被內感到異樣的綿軟溫暖，可是眼前却呈現了爸媽兩張尷尬的臉，他知道爲更換新被，一定重傷了爸媽的心。管他們傷心不傷心，祇要新被到手就得，他竟又硬起心來！

許多同學除被褥之外，又備有美麗的毛巾被，元貴又覺眼癢起來，要求南壽買一條，但南壽那裏肯答應，他就作刁哭鬧，南壽又祇得忍着痛，買了一條給他。

有了簇新的被和美麗的毛巾被，就反映出那個枕頭的不美，他用的是一個長形兩頭綉有荷花的稻草枕頭，他看中了×商店櫃內陳列着的一個十字布挑花的木綿枕頭，硬要求南壽買給他，南壽拗不過他，祇得忍着痛去買。

元貴的慾望像一個無底的深壑，永不滿足！

許多同學們的制服袋邊或中裝的衣襟上，都插着一支什麼派克，什麼康克林的自來墨水筆；有幾個，一支不夠，竟插上了一雙，這又誘惑了元貴，他覺得任何式樣的衣服上，插上一支自來筆，就有了神氣，況這又是知識的表記，學者們是不可不備的，他就心急的要購買，他爲了這事，特地趕回家去一次。

「爸，你給我幾個錢！」元貴伸着手說。

「剛買了不少東西，這次又要買什麼？」南壽本來坐着突的立了起來。

「我要買一支自來墨水筆。」

「又想出新花樣來了，爸沒有開銀行，那裏來的這許多錢呢？買這樣，買那樣！」

「爸，你不是願意我成績好嗎？沒有自來筆，成績怎麼好得了？考在我名次以上的幾個同學，都是有自來筆的！」

「你爸是鄉下人，自來筆究竟是什麼東西，你告訴我！」

「自來筆便是自己會來的筆，無論寫字，作文章，祇要將筆把住，它就自己會寫出字來，寫出文章來！」

「你怎麼不早告訴我？若早告訴我，我給你錢去買一支，也不會考十五名四十名了！」

「是呀，早有了自來筆，那裏會……考……得這樣……壞呢？」元貴由臉上一直紅到脖子。

「這自來筆我想一定是外國貨，要不然，怎麼會這樣奇怪，自己會寫文章？我有一次在阮老頭兒家裏，看到一只方方的木匣，不知道怎麼搖了幾搖，就喇喇喇的唱起來了，阮老頭兒說是外國貨，洋錢值好幾百呢，但不知道要買一支自來筆得多少錢？」

「十塊錢，就可以買一支。」

「什麼？那末便宜嗎？」

「因為價錢不高，所以我才敢向爸爸，我知道爸爸的錢也是汗血錢呀！」元貴見爸爸已有允意，故作幾句孝愛的甜蜜語。

「十塊錢爸爸還拿得出，」說着，就向衣袋裏掏錢。

「爸，你自己先留着作緊要的吧！我買自來水筆過幾天也不要緊，並不忙。」元貴見爸爸在掏錢，落得加上幾句好聽話。

「既是這樣希奇寶貝的筆，那是早買一天好一天！」南壽說着掏出十塊錢來。

「正經用，你爸爸是捨得的，祇要你唸書好，我們倆再苦一點也不要緊！」南壽妻在廚房裏使着高聲說。

「買自來筆還不是正經嗎？媽！」元貴走過去，靠着廚房門口笑着問。

「買筆買紙，自然都是正經用，爸既給了你錢，你就去買吧，買來了給我們看一看，淺關究竟在什麼地方？」南壽妻掠一掠額前掛下來的頭髮。

元貴拿到錢，心裏怪得意的，自己小小的一關，居然關到了十塊錢，買一支自來筆，何須十塊錢，五六塊錢一支的已經很好很不錯了，餘下的四塊錢，又可看戲買零食吃了。

當天下午，他就趕進城去，也不先到學校，便逕直的走向××文具店去。

這文具店是城內規模最大的一家，自造三層樓新式門面，裏面的佈置，也是極具藝術意味的。

出售自來筆的一部，在進門的左首的一角裏，一隻精巧的玻璃櫃裏面，鑲着幾百支自來筆，店員們對自來筆真是愛護盡至，底下還襯墊着厚厚的白絲絨布，店員們也真聽敬，見自來筆一支一支直挺挺的鑲着，覺得單調而不雅觀，就把它們擺成美麗的圖案，又怕它們身價不明，在每一支自來筆的脖子上，掛上一塊小紙牌，寫明了它們的身價。

元貴在這些自來筆中，選擇了好久，才選定了一支，身價是五元八毛，式樣很是美觀，他把筆擲在大襟上，洋洋得意的走出了文具店。

他在馬路上走着的時候，偶然有人向他看一眼，他就想，這一定是在看我那支自來筆，我那支自來筆一定買得不錯，不然，怎麼能引起別人的注意？

他又走到一家照像館，照了一張四寸的半身像，這鏡，可以使衣襟上的自來筆，照得格外清楚，他簡直不是替自己照像，是替那支自來筆照像。

他出了照像館，還不回學校，在各處大馬路上打圈子，使自來筆把風頭出一個足夠，然

後才走回學校去。

「你新置了一支自來筆是嗎？」×同學見元貴衣襟上亮閃閃的就這樣問。

「是呀！剛打××文具店裏買來的。」元貴把胸膛挺得高高的，驕傲地說。

「貨色好不好，讓我看看行嗎？」

「我正想請你評一評呢！」

啊嚕不好！怎麼祇剩了一個筆套而沒了筆桿呢？」元貴捏着半截自來筆套，這樣失聲的喊着。

「你也許是存心把半截自來筆套插在衣襟上空穩穩？」×同學做着鬼臉說。

「天啊！我剛從文具店買來的，化了五元八毛錢呢！」

「我可不信，那有買半支筆的？」

「騙你那是孫子王八蛋！」元貴急得起咒發誓，又掏出文具店裏的發票來作證明。

「那怎麼會剩了半截呢？」

「一定筆套沒有套緊在半途上丟了！」

「那末我們一塊出去找一下！」

兩個人就一同出去找尋。

「在這裏了！」元貴狂叫起來。

「真的嗎？」

元貴拾起那東西來一看，又扔出三四丈遠去，原來他把一條細柴梗鑽看了自來筆。

元貴丟了自來筆，足足哭了一小時，後來一轉想，自己購買自來筆的目的反正祇在穩穩架子，當當裝飾品，現在雖把筆桿丟了，但穩架子和作裝飾品的主要部份還在，那何必過分的傷心呢？他想到了這裏，也就止了哭。

他在學校不敢把筆套擰在衣襟上，因為誰都知道這是沒了筆桿的空筆套，可是出外去，有誰知道？因此他單獨出去時，往往把空筆套擰在衣襟上。

有一次，他在路上碰到了一個熟人，這人正擬抄錄一個通訊地址，而苦於沒有帶筆，如今看見元貴衣襟上擰着一支耀眼的自來筆真喜歡極了。

「元貴，你這支自來筆可以借我抄一個通訊地址嗎？」那人一壁向衣袋中掏小本子，一壁問。

「我：我：這支：自來筆已經損：壞了！」元貴急得什麼似的，連嘴唇也抖了起來。

「我對自來筆有幾分內行，讓我看一看，是那一部分損壞了。」那人說着，就伸過手來拔自來筆。

「哈哈，原來是一個空筆套！」那人大聲笑着說。

「這：這：是：」元貴面紅耳赤，羞得說不上話來。

南壽以為這次元貴考試的成績，必該比以前強，因為他已要錢買了一支什麼自來筆，但結果還是在十幾名之外。

「阿貴，你有了自來筆，怎麼還是考在十幾名之外呢？」南壽看了成績報告單，失望而又氣惱的問。

「同學們所備的自來筆都比我講究得多，他們的筆都是值二三百元一支的，我十塊錢的
一支筆，怎麼能比得上他們？」

南壽發了曇眼睛，沒有話說。

「那支自來筆在麼？讓我們開開眼啊！」南壽妻揶揄來說。

「這種筆怎麼可以隨身帶着，萬一丟了怎麼辦？我託學校的先生保管着呢。」

頭腦簡單的南壽夫婦倆，對元貴的一切胡說，又信以為真。

此後元貴又乘機要求買這樣，買那樣，什麼熱水瓶，皮拖鞋，手錶……每一次回家，總有新要求提出。

這一樣一樣的費用，好比一塊一塊的大石，壓得夫婦倆直喘不過氣來，他倆自元貴進了中學校後，沒有添過一件新衣，除節頭年關外，沒有吃過一頓較好的飯食，本該年年修理的茅屋，也沒有修理過一次，他倆雖是這樣克儉克勤，省死省活的過着清苦的日子，但還不能應

付元貴一人的費用。

生活的重任，催着他倆向老境狂奔，度日艱難的刺刀，刺傷了他倆週身的細胞，又在他倆的臉上，刻劃着一條一條的深痕，頭髮已失去了烏黑的色素，牙齒在牙牀上也站不住，一顆一顆的宣告脫離，五十零一點兒的年紀，已顯得非常的衰老。

爲誰辛苦爲誰勞？

爲誰勤懇爲誰忙？

九 畢業

南壽夫婦個咬着牙根，忍着苦痛，終於挨到了第三年，這一年，便是元貴該畢業的一年，以前的五十年，他倆並沒感到怎麼久長，常說，怎麼屋前的南瓜又成熟？牆左的葵花又發黃？屋後的幾株野花又吐蕊？日子過得這樣快，那怎麼辦？

唯有這短短的三年，他倆感到漫漫無盡的久長，時間的過去，比老牛踱步還慢，要等南瓜成熟，菜花發黃，野花吐蕊，比什麼也難。

如今既到了最末一年，他倆也覺鬆了一口氣，心靈間一朶希望之花，漸漸的展開，漸漸的放大，遮蔽了三年以來的辛苦勞瘁。

大好消息，由一封短短的信傳來，信是元貴的親筆，用鐵筆寫在洋信紙上，字跡圓圓酒酒，倒够秀麗的，南壽對信中的字，雖有好多個不認識，但大意却能捏得住，便是元貴將在六月二十五號畢業了，大約畢業後三天，便可回家云云。

前一個月送衣服的一幕，又浮上了他倆的心頭，南壽想，自己那時，也真太緊一點兒，元貴要買西裝，白皮鞋，四摺襪，乾隆答應他就是了，何必和他生氣，幾年來，反正爲他已化了不少的錢，何爭乎這最末的一次；況他是爲了畢業，畢業是天大的事，理該講究一點。南壽妻也在想，那次怨元貴把衣服退回來，也真錯怨了他，學生又比不得我們鄉下人。

一身新布短衫褲一雙新布鞋就可出客去，就是當了唸書的學生，就得穿得像樣一點，那末，他要買外國衣服穿，也是理該的，他把衣服退回來，我又何必生氣；況畢業便是中狀元，兒子中狀元，父母不該替他置身好衣服？

二十五日終於來到，兩老很想趕進城去，看看兒子畢業究竟怎麼畢業的，但又恐自己土頭土腦，到了那裏，也許會鬧出笑話來，況衣衫不周，怎麼能上場面？那唯一的藍色縐綢長衫和一條湖縐裙，爲了元貴，早已送進了當舖，別的事可以馬虎，畢業事，豈可馬虎？沒有衣衫，怎麼能去？因此決意在家，向元貴遙祝其成罷了。

這天南壽特別起個早，到五里外去趕了一次早集，買了半斤肉，一條黃魚，又打了一斤酒。南壽妻素來懶得梳頭的，這天也把頭梳得光光的，又接上一隻假鬚翠的髮辮，更換上一件不輕易一穿的藍布衫，她又把屋裏打掃得乾乾淨淨，好如過年似的。

「南壽的兒子阿貴畢業了！」這消息，由天然的無線電播送出去，一傳十，十傳百，不到一天，東村西村，前村後村，全都知道了。

「阿土（南壽的小名）兩老願氣好，這一定是前世修來的，會生養這樣有出息的兒子。一個雙眼發炎的老太太癢着嘴說。

「這也是他倆眼光遠，肯下本給他唸中學堂，像我們那牛性子的死東西，死也不肯放阿唐去唸書，要是聽我的話，叫阿唐去唸書，今天也和阿土家的阿貴一塊兒畢業啦！」阿唐娘

說着似乎很傷心。

「我們的阿狗要是進學堂唸了書，那裏會叫他上山打柴？不上山打柴，那裏會給賊狼啣了去？弄得只祇剩一條腿和一個腦袋！」老太婆又想起了前事，拉起衣角，不斷的擦着發炎的雙眼。

「人家阿土的兒子長得清秀，長得俊，是像個唸書人，要是我們的阿冬，爛山藥似的一張臉，怎麼配去唸書？祇是放牛看豬的料！」阿冬娘在河邊洗完了衣服，打這裏經過，也加入談話。

「元貴畢業」就成了村人們談話的主要材料。

晚飯前，素不進門的阿光娘，竟領着阿光來了，態度顯得異常親熱，歡談了半小時，才領着阿光回去。

土地廟跟開豆腐店的歪嘴阿國，親自送來了一碗豆腐和八塊豆腐乾。

兩老覺得奇怪，怎麼素來眼瞇生在額角上的阿光娘，今天變成這般客氣？她有時打茅屋前經過，連頭也不旋一旋，如今竟肯踏進茅屋來，和我們談談家常，更奇怪的，是歪嘴阿國，氣量小得像芥菜子，莫說白吃他的豆腐，連陰一塊小小的豆腐乾兒也不肯，今天竟然送來八塊豆腐乾，外加豆腐一大碗，不是天大的怪事？

第二天南壽想到東村去跑一次，爲的是借幾個錢，因爲元貴畢業回來，多少總得化幾個錢。

南壽在路上真覺奇怪，怎麼一批人對自己的態度和以前大不相同？向來不和自己點頭的人，現在也大點點頭起來，以前祇點頭而不交談的人，如今都問長問短和自己說個沒完。

他又覺得自己的性情也起了變化，以前他看見一羣野孩子赤條條的在河裏洗澡，總要罵一聲「小畜生」今天他却站在河邊笑嘻嘻地看了一回。

他最怕聽老牛的長鳴，甚致會心驚肉跳，今天聽了，覺得鬱氣全消，異常痛快。

大自然的美景，從來引不起他的注意，他也從來沒有對大自然作過欣賞，今天可就不一樣，他覺得眼前的一切，樣樣都好看，日常看慣的河道木橋，盤曲的大樹，塘邊的青草，田畔的野花，枝頭的小鳥，草上的飛虫，以及天際的層雲，遠處的露山，如今都特別美麗，另具情趣。

他更覺得自己在生理方面也似乎起了變化，血液也增進了熱度，筋骨恢復了當長工時代的壯健，腳跟增添了彈性，走路感到異常輕鬆，本來氣喘多痰，今天呼吸暢通，一口痰也沒湧上來。

他到了東村，東村人的態度也和以前各異，他連跑了三家，家家對他非常客氣，煙茶之外更硬留他吃飯，他一開口要借幾個錢，對方立刻答應，有一家連利息也不要，他很是奇怪，想自己也許是在做夢，前一個月來借錢時，不是受盡氣騰聽够冷話嗎？

天氣有四季，

人情也有四季！

風雲有變化，

世態也有變化！

十 返家

天空是一碧萬頃，看不到半絲雜雲，整個天空，被驕傲的太陽所獨霸了；它在冬天，好像是一個溫情的姑娘，在夏天，却變成一個暴烈的惡漢，對着人類，噴發它可怕的怒氣，要把大地燒了才痛快似的。

一艘內河人力航船，由一條曲折的小河緩緩的駛來，前面有兩個繃快在拉着繃，這兩個繃快，因受日光長期的炙曬，皮膚變成了紫黑色，身體因長期的勞動，肌肉非常發達，因為天氣炎熱，兩人除一條短褲以外，再沒有穿其他的衣服，他們雖具有堅強的精力，却不肯用力，在前面慢慢蹣跚的，一步一步的走着，繃繩鬆弛得幾乎碰到了水面；在船後的一個老船夫，年紀看去已六十開外了，頭髮雪白之外，嘴裏的牙也祇剩了三兩顆，他見前面有人拉着繃，自己何必再使勁，船的前進，自然慢得像牛蹄虫爬。

幾個心急的乘客，不時打船篷裏探出頭來看看前方，看看兩旁。

「這樣慢蹣跚的什麼時候可以到呢？」一個戴草帽的乘客又像自言自語又像在發問。

「晚上也到不了。」一個工人摸樣的乘客說，可是眼並沒有對着那發問的乘客。

「停一會，看他們來收錢！」一個袒着胸膛的乘客惡聲惡氣的說。

元貴在二十五那天畢業後，在學校裏又住了三天，今天也坐了這隻航船回家來，他帶來

的一本電影月刊和一冊戲劇雜誌，早已讀完，可是船還是在半道上慢騰騰的進行着，他有些焦急出來，但焦急又不能增加船的速度，他就把看過的兩本刊物又取出來，有意無意的翻閱着。

「諸位先生，開發船錢吧！船快到了。」那老船夫堆着像哭的笑臉，向乘客不住的點頭。

「還想要船錢？人差一點兒沒給你們悶死呢！」一個鑲着好幾個金牙的人說。

「我們大家一致別付船錢呀！」那個袒着胸膛的乘客大聲嚷着。

「先生們，也得體諒體諒我們，大熱天撐船，也够苦的了，你們安坐在船裏，還覺受不住，我們在火一般的太陽下清晒着，那滋味怎麼樣呀？你們還嫌我們不肯用力，要是再一用力，準會發急痧呢。」老船夫訴苦似的說。

這幾句話倒具有相當的效力，乘客的怒氣竟然平息，接着就都擦衣挖袋的掏船錢。

南壽拿了一條竹扁擔，已預先候在船埠頭，他今天一早就起來，雖知道兒子趁第二班航船回來，下午三時左右才能到，他已心急的起來，忙這樣，忙那樣，一到十二點鐘，就提了扁擔，往船埠趕，在船埠足足候了一個半小時。

南壽見了元貴，起了異樣的感覺，喜歡中帶着畏懼，他簡直不敢叫元貴的名字，想叫元貴先生，呆了一會才清醒過來。

「阿貴，有幾件行李呀？」南壽笑着問。

元貴打心底裏本能地衝上一個「爸」字來，可是他又把「爸」字無住不讓它出口，他這樣一個鄉下土老，當衆認他是爸爸不丟人？

「行李寄在朋友家裏，沒有帶來。」元貴就這樣答應着。

乘客先後的上了岸，元貴也提了一只黑色小皮包很輕捷地跳上了岸，姿勢像個運動家。南壽對元貴問長問短，但元貴竭力的避免着，深怕在對談中，露了原來是父子的馬脚。

山船埠到家，尚有四里地，兩人急急的向家進行。

太陽的怒氣，還是未消，漲紅着臉，向人類發威。

風兒今天也特別斯文，靜靜的動也不動一動。

不知怎的，南壽竟落在元貴的後面，他細細的在端詳元貴の後形，頭髮梳得比東村孫家那個新媳婦兒還光潔，上身穿的是蜜黃色的外國短衫，下面是一條白色外國褲，像雪一般的白，這褲子不是用褲帶來束住，却是用特別的帶吊在兩肩上的，脚上是一雙硬底白皮鞋，踏在石板上時，發出一種咯咯的怪聲；

他的身體，幾乎比自己高出了一個頭，兩個肩膀，長得很寬闊，走路時，胸膛挺起，頭也昂得高高的。

南壽看看自己又看看元貴，簡直不信這個漂亮少爺，就是自己的兒子，自己和老婆是一

對醜人，怎麼會生出這樣好看的兒子來？也許是觀音娘娘特賜的吧？

在前面走着的元貴，有些奇怪，剛才多問多話的爸，怎的如今跟在後面默無一言呢？如今既無旁人，何必怕拆穿，他就回過頭去，叫了一聲爸，這個「爸」字，由元貴的口裏發出，達到了跟在後面的南壽的耳裏，他喜歡得什麼似的，以致踏錯了脚步，幾乎跌到田溝裏去。

他把脚步站穩了，連忙親熱地回了一聲「阿貴！」。

這才衝破了剛才父子間的靜默。

「爸，你近來身體怎麼樣？」元貴問。

「還好，還好，」南壽來不及似的答應。

「媽呢？她身體怎麼樣？」

「她也還好，不過眼睛老是要犯病罷了！」。

「聽說畢業時，學校給什麼文憑的，阿貴你拿到沒有？」南壽見元貴不往下問，就自己

先開口問。

「既畢了業，當然有文憑的。」

「文憑和官印一樣寶貝，你該藏得好好的，千萬別丟啦！」

元貴並沒有答應。

「這次考的是第幾名呀？」南壽又問。

「第七名，」元貴深悔剛才先開口問他，他如今問題一個又一個的沒有完。

「比前幾次名次高得多呢，這見得你比前用功了！」南壽笑着說，又差一點兒陪到田邊裏去。

元貴並沒答應，心裏自己明白。

短短的四里地，經不起元貴大步的跨着，不一會，已到了家，候在門口的南壽妻，起初鎖看了是一個什麼外國人，近了些，才看出便是畢業榮歸的阿貴。

「阿貴，你熱不熱？」南壽妻搶上幾步來問。

「媽，還不怎麼熱，」元貴掏出手帕來擦擦汗。

「爸呢？」

「他在半道上買些東西，一會兒就來。」

「你快進屋裏去，東西我替你拿，」說着，移動小脚，過來提皮包。

「媽，我自己拿。」元貴就提起皮包進屋去。

那頭大狗還認識小主人，也跟進屋去。

進了茅屋，南壽妻去預備茶水，元貴把頭一旋，徧觀了屋內的一切，覺得沒有一隻椅子，配得上自己的一條白褲！

「阿貴，你怎麼不坐坐，站着不累嗎？」南壽妻手裏捧着滿滿一大碗的濃茶。

「不累，還是站一會好，」元貴又斜眼看看屋內僅有的三隻破椅子。

南壽買了些甜瓜和糕點也進來了。

「你怎麼不坐一會歇歇？」南壽見元貴站着叫他坐下。

元貴沒法，打褲袋裏抽出一條花花綠綠的手巾來，舖在身旁一隻破竹椅子上，又將西裝褲拉了拉，然後坐了下去。

「阿貴，媽把椅子剛揩過，一些不潔淨的，你把手巾墊在下面，不可惜嗎？停一會，又擦擦嘴，又擦擦臉，罪過的！」南壽妻捧着雙手說。

「沒關係的，那是迷信！」元貴把頭一搖。

南壽妻祇釘着元貴看上看下的看，她也和南壽一般，不信這外國人似的人，便是自己的兒子，三年前的阿貴，還清楚地地在眼前，剃了一個光頭，穿了一身藍布衫，下面赤着腳，完全是一個鄉下野孩子，即使前一年來家時，也不是這個模樣，現在長得又高又大，十七歲的人，像二十歲似的，臉相也改變得像城裏人，再穿上一身好看的外國衣服，若在路上碰到，真不敢認呢，自己和老頭兒，醜得像雨淋過的泥菩薩，怎麼會養得出這樣像樣的一個兒子？

買來的甜瓜已洗好，糕點也裝在盆子裏，兩老像對客人似的，請元貴吃，元貴在學校裏

吃慣了什麼巧克力，那裏要吃這種筵腳貨，但却不過爸媽的催促，就勉強吃了一點。

過不多時，保長先生來了，見了南壽夫婦和元貴，連說：「恭喜恭喜！」接着良富伯，阿祥叔，定心嬌，阿陸娘，橋頭南貨店裏的唐先生都來了，又過一會，連外號叫老虎的阿常叔也來了，爵得甜瓜和糕點是現成的，南壽就拿來款待這批不速之客。

元貴因為在學校參加過種種活動，上過台面，當蒙發表過言論，所以對待這批來客，顯得從容自然，一些沒有個促相。

以元貴的學識，對付其它的人，也許不够，對付這批人，却綽綽有餘：他們所舉出的幾個簡單而淺近的問題，他都解答得很好，而且還東拉西牽的，補充了好些，這更使他們感到深深的佩服，認為學堂裏出來的人，究竟事事通曉，樣樣知道。

保長先生和阿常叔，當着南壽夫婦，把元貴極力的稱揚了一番，兩老快樂得心花怒放，元貴呢，臉微微的紅着。

「諸位在這裏便飯吧！」南壽看看天色不早，就笑着說。

這句客氣話，却無異是逐客令，客人就先後站起來告別，夫婦倆却假作殷勤的，去拖這個，去拉那個，結果一個也沒被拉住拖住，來客就在再會，走好，怠慢，對不住的嘈雜聲中散去。

太陽發了一天的威，已經力盡筋疲。

晚霞把西天抹得通紅。

歸林的鳥，一陣一陣的由空中掠過。

三三兩兩的農夫，光着背，肩着鋤頭，唱着小曲，由田中歸來。

一羣小牧童，牽着牛，或騎着牛，嘻嘻哈哈的各返家門。

夜飯時，桌上擺了幾碗鄉下式的菜蔬，這算是畢業的慶祝筵，元貴一眼看去，沒有一碗是自己愛吃的。

南壽夫婦也知道預備的菜蔬並不好，但三年來，爲了元貴，已弄得油盡膏竭，在度着典衣賣田的日子，今天買菜的錢，還是借來的呢！

吃飯時，元貴並不說話，心裏是思潮起伏，他想，這所茅屋，那裏配當我的家？他倆，那裏配做我的父母？我是時代青年，他倆是落伍鄉佬，我是知識份子，他倆是愚夫愚婦，將來到了社會，拖了這樣的一對醜父母，不羞煞人？他想和他倆脫離關係，他想和他倆斷……！

飯後，他也沒和爸媽多談，推說有點累，就提早去入睡。

他悶在藍夏布的破帳子裏，覺得非凡的不舒適，況又心事重重，更不能入睡，他想到這次的畢業考試，若不是買通了管油印的校工，預先偷到××兩種考題和臨考時的打派司，這次一定畢不了業，現在用了那卑鄙的手段，不但畢了業，還偷得了第七名，這誰曉得過學校，

師長，同學，更瞞得過父母，却瞞不過自己昭昭的良心；讀了三年的中學，只得了些淺近的知識，又沒有根深蒂固的學問，怎麼能去應付社會？爸媽和其它的人，對自己都抱着如火般的熱望，但拿什麼來滿全他們的熱望呢？初中畢業算得什麼？在鄉下人眼睛裏，也許是了不起，在社會上算什麼？成千成萬的高中生大學生，都徘徊在職業的門外，求生不能，求死不得，何況區區的初中畢業生……

一陣骨碌碌的怪聲，打斷了他的思想，他側耳靜聽，原來是老鼠作吵，一隻，兩隻，三隻……約摸有八九隻，在大牀左右爬上爬下，他想，這般卑陋醜陋的家庭，怎麼住得下去？況一切又不齊備：電燈，自來水，浴室，都沒有，城內的監獄，要比這裏好得多。他思量的結果，決意離開家庭，去另找出路。

將大牀讓給兒子而自己睡在偏間內的南壽夫婦倆，因為希望的激刺，也不能入睡。

「阿貴這次考第七名呢！學校還給了他一張文憑。」南壽說。

「文憑作什麼用？」南壽妻問。

「文憑像官印一樣，沒有它，就不能做官！」

「那末，叫阿貴好好的藏起來，別丟啦！」

天還沒有大明，夫婦倆就起來，輕腳輕手的，不使有一點兒響聲，怕的是驚擾了寶貝兒子的好夢。南壽空着肚子，便到五里外的鎮頭上去趕市，為買一點兒較好的菜蔬給兒子吃，

因爲昨天見他似乎還菜蔬不淨。

南壽妻溜到屋外，把屋外的工作清理了，然後再溜進屋來，盥洗臉水，燒好了洗臉水，巴巴的等兒子起來洗臉。

約摸七點鐘，元貴起身了，白色的運動背心，黃色的運動短褲，腳上穿着一雙皮拖鞋，頭髮已失去了光潔，顯得蓬鬆鬆鬆。

「阿貴你起來啦！反正沒事，何不多睡一忽兒呢？」南壽妻見元貴起來站在門口說。

「有臉水嗎？」元貴並沒接受母親的好意。

「有有有，早替你燒好嘍！」一壁答應着，一壁移動小腳，去拿洗臉水。

南壽妻把臉水放在桌上後，並不走開，她想着看這個外國人似的兒子，洗臉究竟怎麼洗法的。

「媽，你去忙你的吧！」元貴見南壽妻站着不走。

南壽妻到了灶間裏，心還不死，必要看一個究竟，剛巧隔櫃上，有一個破洞，她就湊在破洞裏偷看。

元貴把一隻小皮包打開來，裏面裝的並不是書，却是一罐一瓶和一些奇奇怪怪的東西，他取出一面圓形的鏡子，對自己照了一會，才取出牙刷和漱口杯來，又取出一個長管，在後面一捏，前面就擠出一條白色的東西來，放在牙刷上，然後開始刷牙，刷完了牙，再洗臉，

他見盆內一塊臉巾驕得很，就擦起來，丟在一旁，打皮包內另取出一條藍線條的白臉巾來，俯着身子洗臉，洗完臉，又拿起鏡子來照了照，再取出一瓶東西來，打開蓋子，用手指在裏面挑了一點，放在手心內，搓了搓，然後很熟練地塗在臉上頭上。

南壽妻心想，我真奇怪，阿貴的臉孔怎麼這樣白？原來在塗雪花膏，要死真要死！現在男人也塗粉了，我記得自己在上花轎時，塗過一層厚厚的粉，後來就沒有塗過第二次。

元貴的表演不容她再想下去。

元貴對着鏡子，把另一種油膏塗在頭髮上，她忽想到南壽曾告訴過自己，元貴要買什麼「四擔糖」這一定是「四擔糖」了。

塗完油膏，元貴又拿出一隻白色的長梳子來，先把頭髮分成兩半，近左一邊，留出一道筆直的頭路，在右邊的頭髮，不知他怎麼一梳兩梳，會胖了起來，像一座小山，接着又把鏡子照前照後的照了好一會，才穿衣服，穿好衣服，又在皮包裏取出一隻小玻璃瓶來，剛將蓋蓋打開，一股濃郁觸鼻的香氣，就散溢開來，他將瓶裡的香水在頭髮上洒幾滴，衣服上洒幾滴，在使用的一塊手巾上也洒幾滴，這一來，使小小的茅屋，頓成了芝蘭之室，在隱後偷看的南壽妻，自出世以來，沒有聞到過這種奇香，弄得昏昏迷迷，幾乎香倒。

「你洗完了臉，想吃一點兒點心嗎？」南壽妻冒着香氣進來。

元貴祇弄他的背帶，沒說話。

「給你下幾個雞蛋，放上點醬好嗎？」南壽妻一塵收拾臉水。一塵聞。

「也好。」元貴也收拾他的小皮包。

南壽妻聽得「也好」兩字，一如得了什麼恩准似的，端了臉水，急急的跑到灶間去。

她在灶間裏燒着雞蛋，又想起剛才所見的一幕，她以為上過學堂的學生，也真太排場一點，早上洗一個臉，就這樣弄個沒完，上粉，傅油，洒香水，照鏡子，像我們鄉下人，一早起來，把一塊破手巾在臉上抹一抹就得，有的就乾脆用手像貓洗臉似的搓幾下便算。

元貴在桌上俯着頭寫信，剛寫了六七行，南壽妻已把蛋做好端出來，元貴看到這碗紅白相間的嫩雞蛋，不禁引起了食慾，就放下筆，端起來吃，他吃完了，臉上似乎表示着滿意，南壽妻心中，比吃雞蛋更滿意。

元貴繼續寫他的信，南壽妻去預備早飯，為南壽和自己吃。

南壽買了一籃菜蔬，急急的趕回來，一進門，就嗅到了那股濃烈的香氣。

「喂喂！這是什麼香呀？」南壽本能地喊了出來。

元貴假裝沒聽到，可是臉漸漸的紅了。

南壽到了灶間裏，妻子偷偷的告訴他，這是阿貴身上洒的香水，南壽聽了，把頭連搖了七八搖，心想，這孩子竟將我辛苦得來的錢，去買這種白廢的香水，當知你身上的一滴香，便是我們老父母身上的一滴血呀！他心裏雖這般想，可是嘴上不敢對元貴說。

元貴像少爺似的坐着，並不做一點事，兩個老人家，却像奴隸像牛馬般的忙着；後來元貴也感覺有些不忍起來，很想去幫他倆一點忙，但看到自己一身清潔的衣衫和鞋襪，又中止了。

他在爸媽盡心接待和服事之下，依舊不滿意，他決計離開家庭，投奔他方。

他說是到城內去找事，就在第三天離開了家，那天，南壽夫婦倆，懷着極大的希望，送他到了船埠，千叮萬囑，叫他找到了好差使，立刻來封快信，那末自己也可鑽進城去，享幾年福，省得在鄉下吃苦受難，欠人家的債，也可以償清，元貴把空口的允諾，安慰了他倆，就乘着航船進城去了。

兩老回家後，喜歡得連飯也吃不下，想元貴到了城裏，不多幾天，一定能找到好差使，他不是有官印樣的文憑在手裏嗎？他若運氣好，做了什麼科員，像阮老頭的兒子似的，那末我們即使不搬進城去，也在這裏翻造一所瓦屋，要有樓的，四季衣衫，就統新做一批，綢的羅的，緞的紗的，夾的單的，棉的皮的……兩老越想越開心，幾乎笑脫了下巴骨。

十一 一封無理的信

南壽南老，像大旱望雲霓似的，專等元貴的消息，過三天五天，南壽總要上鎮頭去跑一次，可是每次都是空跑，元貴並沒來信，他倆焦急的了不得。

二十幾天後，南壽在鎮頭的乾亨南貨號裏，拿到了一封信，還是厚厚的一封信，他並沒當場拆開來看，拿着信，就趕回家來。南壽妻聽說元貴來了信，歡喜萬分，一看，又是那麼厚厚的，想裏面夾的也許是鈔票，南壽也這樣想，及至拆開來一看，乃是元貴寫的一封長篇信，足足寫了七大張洋信紙，字跡又細小得像螞蟻腳，內容又寫得反反覆覆，曲曲折折，害得南壽架起老花眼鏡，讀了一小時零，還沒有把信內的意思弄清楚，他不得已，就拿了信去請教王氏小學裏的江先生。

江先生是頭號近視眼，他拿起信來，放在鼻子前，一行一行的讀下去，不，一行一行的嗅下去，他這樣足足嗅了半小時，才嗅出了信內的大意。

信內的大意是這樣：

現在社會上的環境太惡劣，職業的門路太狹窄，拿了一張初中畢業的撈什子文憑，想找一個較好的事做，簡直是做夢，我如今靠了朋友的幫忙，幸運地獲得了一個小小位子，便是在××公司裏當一名練習生，月薪規定是十六元，我一個人在外面混混，還能混得過，要我

願到你們，確實辦不到；若一定要我賺錢養你們，請你們再給我讀書十年……。如今的社會，只重衣衫勿重人，衣衫比任何知識學問都要緊，我現在除了一身西裝衣褲外，再沒有其他像樣的衣服，請你們再寄一筆錢來，爲做幾身合時的西裝，這也是你們的面子呀！以後你們，可以自願自，不必再寄錢來，我也自願自，不再向你們要錢，人貴自立，你們養了我這許多年，如今我已略能自立，你們可以卸去責任，我也開始自謀生活，請你們勿以我爲念云云。

南壽聽了，氣得兩眼發直，下巴骨像中了電似的抖起來。

希望之花，

正在盛吐怒放，

忽地捲來了一陣暴風！

又忽地降下了一陣急雨！

被摧殘得，

七零八落！

被打擊得，

片片散地！

南壽越想越覺傷心，想自己數十年來，爲他辛苦勞碌，爲他流汗流血，如今得到的，是

這麼一套沒良心的昏話！

南壽妻在家中等候消息，等了好久，才見南壽拿了信跌跌衝衝的回來，見他的神色有些異樣，知道事情一定不妙。

她聽完了南壽的報告，果然是不妙，就一把眼淚，一把鼻涕的哭起來：

「沒良心的小鬼呀！還是給我死了吧！嘔！」

「我們早起晚睡，做牛做馬，是爲了誰呀？嘔嘔！」

「你這樣下去，總有一天會被天雷打的！嘔！」

「沒良心的小鬼呀！還是給我死了吧！嘔！」

南壽在另一間裏倒在一張破竹牀上，眼睛對着茅屋頂在發怔，心中充滿着千愁萬慮，他想，阿貴不但官沒做，連夥計也沒做，祇做了一個練習生，據江先生剛才說，練習生便是新式的徒弟，讀了十來年的書，祇換得一個新式徒弟，也太不值得！早知道讀書的結果，也不過當一個徒弟，何必給他讀書？阿巧孀的兒子學皮匠，善生叔的兒子學裁縫，驢脚阿高的兒子學剃頭，小鬍子阿唐的孫子學打鐵，都沒讀過書呢！現在善生叔的兒子和阿唐的孫子已經滿了師，都會賺錢養家，祇有我們這沒出息的東西，讀了十來年的書，才去當徒弟。本來讀書是爲明理，他劫越讀越不明理，末了連良心也讀跑了，我們爲了他，出賣田地，典押衣服，東借西欠，原想他畢業後，做個什麼官，那末一切都可以撈回來，所以才不惜下那大本錢

，豈知他現在反丟開我們，不替我們的死活了，更說什麼要他贖錢養家，再給他讀書十年，他讀了十年書，已經喪盡良心，若再讀十年，那一定會變成一隻豺狼，況我們也絕對沒有再給他讀十年書的力量了。早知道這樣，那年荒年時，該將弟弟留下，把他送走，或乾脆往大江裏一拋，省得如今受氣受惱，沒有兒子，我們倒還可以清苦度日，有了兒子反弄得吃盡當光，還欠了一身的重債，簡直沒有法兒活下去！

「噯！千錯萬錯，是想靠兒子的一念之錯！」南壽想到這裏，不禁長歎起來。

南壽妻還是一把眼淚一把鼻涕的在那裏哭着：

「沒良心的小鬼呀！噯噯！還是早些死了吧！噯！」

那條大狗在外邊吃飽了屎回來，舌頭還在嘴邊一舐一舐的，牠聽得屋裏有哭聲，便伸進頭去張望，牠見沒人驅逐，便胆大起來，先跨進了兩個前腿，見沒有動靜，又把兩個後腿也踏進屋去；牠走近了南壽妻，兩眼直勾勾的對着南壽妻看，南壽妻正哭得上了勁，並沒理會，後來牠突的打了一個嚏，却驚動了南壽妻，南壽妻心中一股穢氣，正沒處可出，一扭頭，看見那頭大狗，站在前面，釘着自己死看，就抄起桌上的一個棉線板扔過去，狗是最精于閃躲的，一轉閃，就躲過了，那個棉線板。却正打中在一隻磁鉢上，嘩喇喇！磁鉢碎成了數片！

「你哭祇管哭別管東西呀！」南壽在另一間裏聽到碎聲這樣喊着。

十二 練習生

元貴在學校裡，交到了不少的朋友，在朋友中，算得最知己的，乃是同級的邵光仁，年紀比他小一歲。

邵光仁的稟性極易和，嘴角上永遠帶着微笑，見人總是那末和和氣氣的，從來沒有和同學險紅脖子扭的爭論過，他的心懷，又特別慈，見人遭了難，總是盡力之所能給予援助的。

兩個人既稱知己，就無所不談，有一次，元貴把向任何人沒有吐露過的家庭狀況告訴了光仁，光仁就叫元貴在暑假時，可以到自己家裡來住，一則可以朝夕相聚，二期也可以大家研究些學問；更答應元貴，若可能的話，將補助他學費，使他能升入高中。

元貴於畢業後，在家住了三天，感到極度的不滿意，就離開了家，到邵光仁家裡來。

邵光仁的父親，是一個老實人，一家的主權，全操在他的母親手裡，母親是一個貌善心險的婦人，可是兩個人對兒子都是非常愛惜的，因為結婚以來，已經二十年了，祇生了這麼一個兒子。

這次元貴到光仁家裡來居住，光仁的父親，自然沒有話說，還表示非常歡迎，可是光仁的母親，心裏就不喜歡，但看在兒子的臉上，表面上並不顯露，還裝作怪殷勤的。

虛偽的客氣，究竟不能持久，幾天之後，光仁的母親態度就變了，臉上冷冰冰的，再沒

有笑容。在吃飯時，好幾次把碗筷存心少穩一份，待元貴來了，裝作才想起來似的，又去拿一份補上。

她多次對丈夫說：「這小伙子憑什麼在我們家吃白飯？又沒有親，又沒有戚，添了他一人，每天得多化多少錢？」她更多次指着雞罵狗，借着和尙罵尼姑，譬如罵隔壁王姓家的兒子說：「年紀輕輕，在家裏閒着算什麼？讀了那末些年的書，還是掙不了錢，讀什麼書？人小心可不小，老是怨找不到合式的事做，其實什麼事都可以去做，蹬三輪，拉洋車，不都可以？總比在家蹲着吃閒飯強！」

元貴聽了，覺得這些話，句句帶着尖刺，但有什麼辦法？離開這裏，那末到什麼地方去？他在沒有辦法之下，祇有裝傻，祇有厚着臉住下去。

邵光仁也覺察了母親的態度，更聽到了母親鋒利的譏刺話，他覺得左右為難，若叫元貴出去，又怕他傷心，若讓元貴住下去，又怕母親不答應，他爲了這事，心中也相當痛苦，不知怎麼辦才好，以致永久掛在嘴角上的微笑也消失了！

X一個晚上，時間已是十一時零了，可是光仁還沒有睡，手裏捏着一本文藝小說，不知是否在閱讀，因爲老釘在那一頁上，並不見他翻動。

另一間屋裏的談話聲，使他感到奇異，怎麼習慣早睡的父母，今天還在那裏作長談？他就蹣跚着腳跟，湊到門旁去竊聽。

「今天猪肉漲到六毛錢一斤了呢！油也漲了一毛多！」

「別躁急，有漲必有落，過幾天也許會落的！」

「會落！我可不信，猪肉店裏的胖子告訴我，說不定過幾天就會漲到一塊錢，油店裏的

張白眼還說油更要飛漲！」

「肉要漲到一塊錢再說吧！油要飛漲也再說吧！現在預先就發愁有什麼用？」

「你口氣倒大，家裏好如存個幾十萬似的，你在行裏也不過掙個百數來塊錢呀！東西這麼漲下去，爲過日子，總得預先打個算盤；這樣的年頭，還平白地請個客人進來吃閒飯，你的錢難道是路上拾來的？」

「那末你打算怎麼樣？」

「乾脆叫他走，他在這裏已整整的白吃了二十天的飯了！」

「光仁也許要難過？」

「我對光仁自有話說的。」

「那末隨便你辦去吧！」

光仁聽到這裏，也不願再聽下去，就隨着腳跟走回來，他把兩手捧着頭，伏在書桌上又開始沉思起來。

第二天晚上，光仁振作着勇氣，向元貴吐露了實情。

「元貴兄！真對你不起，請你原諒我！」光仁用顫動的聲調說。

「什麼事？光仁弟！」元貴早已料到了七八分，但故意這樣問。

「我不能實踐我之所許了，更不能繼續留你在這裏居住，因為我母親非常反對！」

「你母親的反對是合理的，我自己也知道，久長的住下去，並不是道理；可是因為我一時找不到出路！就借你這裏作爲暫時的棲身之所，若你母親絕對不容許我再居住的話，那我立刻可以離開這裏！」

「不，不，不！我母親並沒有叫你立刻離開這裏，這幾天我們商討商討，總得把問題解決了才對！」

元貴並沒答應，掏出手巾來，擦了擦淌下來的眼淚。

三天後的一個下午，光仁由外面進來，嘴角上又重現了微笑。

「事情說妥了！」光仁見了元貴，劈頭就高聲說。

「怎麼樣？」元貴也浮現了一絲笑容。

「經理叫你過兩天去見一見面。」

「你爲我的事真太費心了，叫我怎麼致謝你才對呢！」

「你說這話就不够爲知己朋友了！」

能說會道的元貴，竟然想不出回答的話來。

原來光仁的一個舅父，是在××大公司裏當經理的，這次爲擴充內部，願多添幾個練習生，光仁知道了這消息，就把元貴介紹過去，事情進行很順利，可算是一說即成。

元貴于進公司後，就寫了一封信給父母，却把他倆氣個半死，其實他並沒想到這封信會使父母如此的傷心，他還覺得自己這封信，寫得有條不紊，理由十足。

公司裡的幾個職員，大半都是年輕小伙子，說是在辦公，還是說在磨工夫好，大部份的時間，都是用在看報，聊天，讀小說，寫情書。若經理不在，更是不得了，有的哼京詞，有的戲相打，把辦公室鬧得烏煙瘴氣，天翻地覆！

彼此談話的資料，不是關於電影戲劇，便是關於男女戀愛，或是關於吃喝嫖賭。

處在這樣一個環境之下的元貴，還能不合污同流？況他早已醉迷於這一切了！

他對於練習生的生活很滿足，天天在嘻嘻哈哈之中過去，不想自己的前途，不想在受苦的父母！

他不再讀一本正經的書，不再研求一種正經的學問，把寶貴的光陰，一部份用在聊天上，一部份用在修飾上，一天不知道幾次對着鏡子梳攏頭髮，一雙皮鞋就要擦上六七次，每次經過辦公室門口那面大鏡子時，必站定了照上照下，照前照後的，照上幾分鐘。

並無毛病的牙齒，他竟捨得化了三分之一的月薪，去鑲上一顆金牙齒，從此說話時故意把嘴嚙得大大的，爲顯露他牙齒上的黃金。

十三 盲丐和落難人

「阿土的兒子也不過在城裡當一個新式的徒弟！」這消息立刻又傳遍了四週各村，同時各人對南壽夫婦的態度，也立刻改變過來。

南壽出外時，也沒有人再向他招呼，即使招呼，也是冷冰冰的，並不具絲毫的熱情，有幾人還拿一副怪臉對付他。

茅屋前，客人是絕了跡，債主却不斷的來臨，最使他倆傷心的，是豆腐店裡的阿國，上次因為聽得元貴畢了業，就送來了一大碗豆腐和八塊豆腐乾，這次知道元貴並沒有做到什麼官，竟然來要豆腐和豆腐乾的錢！

債主一日三臨門，一進來，便是拍桌打椅，硬討硬要，南壽被逼不過，祇有流着老淚，又出賣了二畝四分的地，這才應付了一班如虎如狼的債主，可是自己的生活，更形困難了，最後連一日三餐，也成了問題！

南壽見這樣下去，是死路一條，那祇有去找兒子，雖知道兒子不過當一個新式徒弟，但自己弄得如此下場，都是爲了他，如今唯有向他去說話，也使他知道，一生作牛作馬的爸媽，爲了他，已走近了死門關。

他沒錢坐航船，就移動兩條老腿，向城內進行，已交了秋的天氣，還是熱得像火蒸一般

，身上滄着汗珠，眼中滄着淚珠，汗珠淚珠交相流！

他記得一個多月前，踏在這條大道上時，心中充滿着希望，如今却變成了滿懷的傷痛！他進城後，詢問了不少的路人，才找到了××公司，但見到門面是這樣高大壯麗，又嚇得不敢進去，在門口徘徊了好些時，終於壯了壯胆，才推門進去。

「阿貴在這裏麼？」南壽仗着剛才推門進來的餘勇，高聲喊着。

「那裏來的老趕兒，在這裏大嚷大叫，滾出去！」一個西裝穿得筆挺的職員，把眼睛一彈說。

元貴哼着哀調，剛打經理室出來，一看自己的爸來了，臉孔立時漲得緋紅，南壽也看見了元貴，便哭着喊說：「阿貴呀！」

元貴並不答應，跑過來，將他一把拉向會客室走去，因用力過猛，險些兒把南壽拉翻。西裝朋友臉上也感到一陣熱，他想，原來這老趕兒還是小謝認識的，那末叫他滾出去，不太鹵莽嗎？要是小謝聽到了，心中豈不難堪？

在會客室中，南壽滄着老淚，把家中的苦況，詳細的告訴了元貴，元貴坐着，動也不動，像一尊菩薩，也不說一句話，像一個啞吧，到最後，才把隻手一攤說：「我有什麼辦法？我一月所掙的錢還不够化，得嘍！我身邊還有五塊錢，是經理先生上次賞給我的，你拿去吧！下次可別再來，在同事前不好看，我如今還有一點緊要公事！」說着就站起來。

南壽接了錢，出了會客室，向大門走去，當經過一批職員時，他加快腳步的走過去，深怕再聽到可怕的「滾出去！」

「小謝！剛才來的是誰？」西裝朋友似乎道貌似問的問。

「是我家裏的一個老長工。」元貴臉一紅，眯着良心說。

「怎麼他不稱你少爺，叫你阿貴呢？」另一個職員問。

「他從我出母胎，就在我家當長工了，自幼便叫慣我小名的。」元貴略遲疑了一下，又編出了一段謊話。

南壽出了公司的大門，眼前一陣黑，幾乎暈過去，他想，恩養了十幾年的兒子，竟這樣對待父親？他又怨自己太不中用，見了兒子，竟會這樣的怕懼？原打算見了他，痛罵他一頓，但等到見了他，却又不敢開口，不用說痛罵，連駁嚴厲的話也不敢說一句。

他又想到剛才元貴的話「下次可別再來，在同事前不好看。」這是什麼話？你有了今天，就忘了父母？況你也没做什麼官呀！牡丹芍藥雖好，難道不是由根上長出來的？千丈高樹，也斷離不了底下的根，花有根，樹有根，人有父母，有什麼不好看？

他低頭看到手中的五塊錢，又是一股氣惱，自己爲他流了一輩子的汗血，化了無量的錢，甚致賣盡了田地，而祇得到這五塊錢，這是他對自己的酬謝？還是對自己的賞賜？他真想把這五塊錢撕成千條萬條，爲稍解心中的氣憤，但想到家中正鬧着錢慌，昨天喝稀粥時，連

下粥的菜都沒有，就缺乏勇氣把它撕毀！

「娘娘太太！老爺小姐！做做好事！」這凄悲的呼聲，驚醒了正在沉思的南壽，他一看，原來是一個雙眼全瞎的乞丐，背上又驮着一個白髮老人，在沿途求乞。

「救救我苦命瞎子，救救我年邁老父！」這喊聲告訴了人們，他倆原來是父子！

「我不孝瞎子，無力養親，罪惡深重！」不知誰替他編的求乞詞，倒吸引了不少的路人。

「老父親，養我瞎子四十年，他前年，得了病，手足癱軟，不能做工，我們是外鄉人，流落在此，既無親戚，又無朋友，父子倆，坐吃山空，不得已，我瞎子，負老父，沿途求乞！」許多行人，竟然站住了，靜聽他的乞詞。

「烏知道反哺，人可以不還報？苦命人，雙眼瞎，不見天日，無能力，反養老父！」有幾個行人聽了，把頭連連的點着，幾個女人，還在擦眼淚。

「娘娘太太！老爺小姐！做做好事！」

路人在感動之下，紛紛的掏錢。

南壽站在一旁發怔，心裏說不出是甜酸苦辣，他倆是父子，我和元貴也是父子啊？孝是人的天性，元貴耳目口鼻端好，手足四肢俱全，怎樣會獨缺了这天性的孝？他猛的打原路跑回去，想去把元貴拖到這裏來，讓他看看這瞎子，聽聽這瞎子，可是跑了幾步，又退了回來，因為他沒有這胆量，也沒有這勇氣。

他又汗珠交和着淚珠，向返家的大道走去，將出城門時，又在他眼前呈現了刺心的一幕！

一個頭髮斑白的老婦人，橫臥在人行道邊，一個十六七歲面黃肌瘦的孩子，跪伏在一旁，前面攤着一張紙，紙上寫着落難的經過，許多人圍着在看。紙上是這樣寫着：

落難人王小福，年十七歲，山西人，因家鄉連年戰爭，又遭饑荒，三兄一姊，均死於非命；去年父又病歿，在家不能生活，小人乃陪同老母，今年已六十四歲，擬赴湖北，投奔親戚，唯所帶盤川有限，至此已經化盡，故如今身無分文，終日不得一飽，加以老母有病在身，尙須延醫服藥，小人餓死不足惜，見老母爲饑寒疾病所困，于心何忍？萬一有意外，豈不更增罪戾？故伏懇

仁人君子，諸大善士，解囊施救，以全我母子性命，幸甚！幸甚！

落難人，王小福替老母跪叩

南壽讀了老半天，還不大清楚，他問在旁一個臃腫先生似的人說：「先生，我不怎麼識字，你肯告訴我是怎麼一回事嗎？」

那人倒也不嫌煩，就把大意告訴了他，他聽了，把手伸入衣袋裏掏了又掏，那人想，這老頭兒一定是受了感動，在衣袋裏掏錢呢，豈知，掏了半天，掏出一塊抹布似的手帕來，爲擦滄下來的眼淚。

南壽心想，叫沒出息的元貴來讀一讀這篇文章才對呢，瞎子和落難人都知道孝父孝母，祇有這沒人性的東西，一旦長成，就忘了父母！

嘻嘻哈哈的笑語聲，由後面傳來，他回頭一看，乃是五個青年，扶肩搭背的在馬路正中走着，其中一個便是元貴，他本能地退到牆角邊，他自己也不知道，爲什麼見了兒子要往牆角裏躲？

五個人經過王小福求乞的地方，連眼也沒有斜一斜，終於走入了一家大飯店。

南壽在一怒之下，追上前去，想把元貴拖出來，叫他讀一讀王小福的求乞文，可是到了大飯店的門口，又沒有勇氣進去，他覺得兩腿發軟，就在石牆上坐了下來，眼前是一陣一陣在發黑。

停一會，悠揚的音樂和輕妙的歌聲，由大飯店的門窗裡播送出來；

嗚哩嗚，嗚哩嗚，是鋼琴伴着凡亞林。

「恨不相逢未嫁時！」是男低音伴着女高音。

南壽對這一切並不懂，但知道這裏面是尋歡作樂之所。沒有心肝的東西，不管快將餓死的父母，却在這裏享福，總有一天會被天雷打的，不被天雷打，也準會給汽車碾死的！他這樣對元貴咀咒着。

西沉的夕陽，告訴他不能在這裏久留，他支撐着站起來，對着飯店的大門，又望了望，

無神的兩眼裏，似乎射出了兩道怒燄，一顆殘傷的心，也在作怨憤的跳躍。

他離開飯店，迎面又碰到幾個穿制服的學生，他想，這批學生，趁早還是別唸書吧！唸上十幾年的書，白化了無數的錢，會變成一隻野獸，像我們的元貴便是這樣！

月亮替代太陽，來光照世界，

繁星替代白雲，來點綴天空。

月光下的原野，比日光下的原野，更富詩意，更入畫境！

一個白髮的老頭兒，還在田邊的小道上躑躅着，沉重不穩的步伐，踏成了悲哀的曲子，偻偻的呼吸和深深的長歎，構成了淒涼的歌詞！

一片銀光下，映出一幅父被子棄的慘圖！

老頭兒踏進了自己破舊的茅屋，不一會，一個老婦人的哭聲，又從茅屋裏透出來。

這哭聲，那末淒悲，尤其在靜寂的秋之夜聽來！

老頭兒在一氣一累之下，咳嗽的舊病又發作，

啞，啞，啞！

啞，啞，啞！

十四 善良的江先生

南壽終於病倒了，終日昏昏迷迷，不想吃，也不想喝，火燒般的熱度，使他一天到晚說着廢話，這又急壞了南壽妻，萬一老頭兒眼睛一翻，兩脚一伸，丟了我老太婆寡身一人，那怎麼辦？還有死後的棺木壽衣那裏來？所有幾件較好的衣服都送進了當舖，或賣給了收舊貨的，不然，倒還可以湊付湊付；至于生招第那一年置的幾塊壽木板，也在前年賣了，如今這樣得現成買起來，那裏來的錢？他究竟是成過家，活了半百以上年紀的人，又比不得剛養出

的小東西，可以把破蓆子一捲，隨便一埋！

她想王氏小學的江先生懂得醫道，前次阿善爸的一場傷寒症，也是他給治好的，那末還是請他來評一評脈吧！若說到城裏去請郎中，那裏請得起？評脈開方要錢之外，還要坐轎坐車，不像江先生慈心大，肯白給人治病，阿善爸病好了，送了一隻雞去，他還不收呢！

她跌跌拐拐的跑到了王氏小學去找江先生，一批鄉下小學生，正在祠堂的正殿中讀書，不，正在喊書，聲音嘈雜得像一羣夏夜的青蛙。

江先生架起眼鏡，正在讀三國志，忽聽得有人叫他，回頭一看，乃是南壽妻，見她神情惶急，知道必是出了什麼事故。

「南壽嫂！有什麼事呀？」江先生退下眼鏡問。

「老頭兒病重了呢！我請你江先生去評評脈，開個方！」南壽妻用手背揩了揩眼淚。

「好，好，好！待學生下了課，我就去。」江先生把三國志收起來，放到抽屜裏。

「什麼時候得的病呀？」江先生又問。

「初三那天躺下的，但病根早已留下了！」南壽妻用兩指擠了一把鼻子，又拉起衣角擦了擦。

「一定是爲了……」江先生說了半句，又快快收住，深怕引起南壽妻的傷心。

「可不是爲了那沒心肝的東西！」南壽妻的傷心果然被江先生的半句話觸動，接着雪索雪索的哭起來。

「南壽嫂！你先回去吧！我等他們一下課就去。」江先生見自己的半句話惹了禍，便叫她先回去，不然，她也許會在這裏哭個沒完。

一群學生停止了喊書聲，都瞪目張口的對着南壽妻呆看。

「爲什麼不讀書？」江先生敲一下桌子。

喊書聲立時又起，比剛才更覺刺耳。

江先生待學生下了課，便到南壽家來，他是頭號的近視眼，當經過一個草叢時，竟踏着了睡在草叢裏的一隻大狗的尾巴，狗因痛狂吠，江先生嚇了一跳，他唱高調似的說：「此近視眼之故也，天下之大不便，莫近視眼者！」

狗還是對着他狂吠。

「惡狗！汝匪非其地，應受人之踏，何得向老夫作狺狺之吠？況老夫之踏爲誤踏乎？」

江先生搖着頭，對狗大作其口頭文章。

這位江先生，倒是一個四方形的君子，對道德很有修養，可惜有點兒迂腐，是一個絕對保守主義者，對中國固有的一切，視爲神聖般的尊重，萬不可更動一點，滿清時代留下的那條辮子，他也竟視爲萬不可剪掉，一直到民國二十年，他腦後還拖着那末一條豬尾巴似的小辮子，後來鬧了一場傷寒病，把頭髮禿個童山濯濯，以後才沒有再留。

當五四運動時，一般人倡議打倒文言，搥護白話，他聽到後，長吁短歎，扼腕深惜，以爲聖人之道亡矣，爲之不慚者竟日！

他因爲過度的愛護文言，以致平日的家常談吐也文言化了，多次不是在說話，簡直是在做文章，許多人聽了，弄得莫明其妙，想是江先生在發神經病，或是在唸什麼禪陀經；他也知道這是一個毛病，竭力的想把它改正過來，可是多次還是要發作。

他走着走着，快到南壽家時，又躡着了一堆牛糞。險些兒來一個四脚朝天，他又搖頭長歎說：「步履艱難，洵不謬也！」

他到了南壽家，見南壽睡在一張破牀上，身上蓋着一條破被，再看看四周，也和前大不一樣，連一些破傢具也不見了，他在傷感之下，文言病又發作：

「家徒四壁，室無長物，南壽兄竟一寒至此乎？」

南壽還是在昏迷狀態之中，並不知道江先生的來到，嘴一張一合，像一條脫水的魚！

「江先生你來啦！」南壽妻聽到語聲，打廚房裏趕出來，眼睛還是那末紅腫的。

江先生祇把頭點了點。

由南壽的病象和脈息，江先生斷定是一種夾氣傷寒，他一壁按脈，一壁搖頭，表示病勢是非常嚴重！

「病很厲害吧？」南壽妻見江先生頻頻搖頭哭着問。

江先生搖搖手叫南壽妻別作聲，病人也許會聽到的。

南壽妻早在東村小雜貨店裏，借來了一支筆，至于紙墨硯台，是元貴在小學唸書時剩下的，倒還現成，江先生按完了脈，就開始擬藥方。

他不時停筆沉思，想寫，又停住，因為對嚴重的病症，開方不能不特別審慎。

「柳條布的短衫褲不好，一定要穿西裝；還……要買……自來……筆……五塊錢……作什麼用？」南壽又在說廢語。

南壽妻忙過去撫慰。

「你是誰？我不認識你，滾出去！你……倒好……，跟一批滑……頭小伙子去……吃館子！」南壽把手猛烈的揮着。

「斯人而有斯……」江先生說到這裏又收住，接着輕輕對南壽妻說：「病是很厲害，把這個方吃一服試試，或尙有望也！」他還是不能除去文言。

江先生喝了一口茶便走了，因為學校裏還有許多大字本要他去加上紅圈圈呢，明天便要發給學生的。

第二天一早，南壽妻便趕到鎮頭上的慶雲堂去，這是江先生臨走時所指定的，因為這裏藥鋪比較靠得住。

「喂！撮藥！」南壽妻把藥方在櫃台上一放。

一個年輕小伙子跑過來，拿起藥方看了看，又放下，順手拿過一條紅木押尺來押上。

「撮幾劑」？小伙子拿起小秤子問。

「先撮一劑，」南壽妻抹一抹額角上的汗。

小伙子對藥方看一味，用小秤去秤一味，當秤到川連那味藥的時候，南壽妻發覺是那末一點點。

「先生份量好一點呀！」南壽妻看着秤盤底下少量的川連懇求似的說。

「老太太！這不是買黃魚白菜，份量越重越好，藥祇要重一點，也許會吃壞人呢！」

南壽妻臉紅了一紅，伸手摸了摸腦後的髮髻，這是她覺得不好意思的時候，必有的舉

動。

藥一共是十一味，小伙子很熟練地用紙包好，然後拿出一個紅木算盤來，的篤的篤弄了一陣。

「一共九毛六分錢。」小伙子說。

「九毛六分？」南壽妻學了一句，又伸伸舌頭。

「是的，九毛六分。」小伙子又重複一句。

「能便宜一點嗎？」她哀求似的問。

「撮藥那裏有說價錢的！」小伙子把眼睛斜了斜。

她臉又紅了紅，又摸了摸髮髻，然後伸手掏錢。

她提了藥，急急的趕回家去，心想，一劑藥要九毛六，那末十劑藥便要九塊六，家裏一

共祇剩七塊錢了，那裏能撮十劑藥？況十劑藥，不一定便能把老頭兒救過來！

她覺得在眼前展開的，是死路一條，她不但預見了老頭兒的坟墓，也預見了自己的坟

墓！

藥已放在藥罐裏煎熬，強烈的藥味，充滿了整個屋子，有力的水蒸氣，由藥罐蓋的四周噴出來，她知道藥已熬透了，便小心地斟在一只小碗裏。

「上天保佑，這服吃下去，百病消散！」她端着藥，這樣祝唸着。

「陪子還歇着爸，王小福還……」南壽的囁語，和她的祝詞互應着！

十五 良心的譴責

元貴以漂亮的臉相，伶俐的口齒，恭敬的態度，殷勤的侍奉，獲得了經理的歡心和信任，一批職員也很喜歡他；因為他確是一個滑稽而有趣的人物，職員們眼前覺得沒有他在，就沒有意思。

寵信之所在，便是實利之所在，他依規定，每月祇能支取薪金十六元，可是經理的額外賜予，却往往超出他的薪金，因此他平均每月的收入，約在五六十元之間，比幾個正式職員強得多。

他在朋友身上，也真捨得化錢，大家去吃館子，或是聽戲看電影，十次倒有九次是他掏錢的，因此他每個月，連一個錢也沒有積聚下來。

職員裏面有一個外號叫刮皮老的，誰都不願意和他一塊兒出去，因為他當要買票或吃完酒菜後，總是假裝搶着掏錢，可是他的錢，也許是藏在十八件內衣的裏面，永遠是掏了又掏，沒有一次掏出來過。

有一次，他們相約好，今天下館子，誰也別先掏錢出來，看他怎麼樣？

一共五個人，叫了四個冷碟，四個熱菜，又喝了六壺酒，那房先生一結算，是六塊四毛錢。

「先生，酒菜一共是六塊四毛錢！」跑堂的嘻嘻着嘴說。

「祇六塊四毛錢嗎？不貴不貴！」大家存心這樣說，又彼此擠擠眼。

刮皮老照例又搶着掏錢，他掏了掏，見別人動也不動，連小謝今天也沒把手伸進衣袋裏去，他想，這次要弄假成真了！難道真的化上六塊四毛錢請他們嗎？他一壁掏，一壁希望小謝快搶着掏出錢來，可是小謝很幽閒地在抽着煙。

「老陳！你的錢藏得那末深，怎麼老掏不出來呢？」平素最討厭他的老徐，做着鬼臉說。

「嗯！嗯！我不知道把錢攔在那一個口袋裏了！」刮皮老臉漲得通紅。

「今天總該老陳請客才對，要是沒有錢，我可以借給你。」老趙又加上來挖苦他。

「我來吧！」元貴見刮皮老這樣尷尬，就伸手掏出錢來。

「我來我來！」刮皮老見元貴已掏錢付賬，還要來一次假的。

「得啦！得啦！你下次再請吧！」大家圍笑着說。

跑堂的弄得莫名其妙，釘着刮皮老死看，刮皮老更覺不好意思起來。

刮皮老經了這一次難堪之後，再也不敢和他們一塊兒出去，他們也覺得沒有他在，一切就輕鬆得多。

良心是最嚴正的審判官，它往往在清夜人靜時，對人們作嚴厲的譴責，毫不留情的譴責。

元貴掏錢請客，偶然在朋友前獲得了面子，也受到了他們的歡迎，可是到清夜人靜時，良心就會譴責他：

你父母是在饑餓線上掙扎着，這父母，是非常愛惜你的父母，況他們如今遭受饑餓，便是爲了你，他們爲了你，流盡了汗血，耗盡了財力，你如今竟置之不顧？你在大街上，看見一個要飯的，有時會掏出錢來救濟他，對自己父母的苦況，竟漠不關心，這是什麼心理？

你每個月有如許的收入，至少將一部份寄送給父母，雖不是爲了孝愛，至少爲了救濟，因爲他們有名分得你的供養；你將寶貴的金錢，用在朋友身上，對於你有什麼補益？況他們對於你並沒什麼深恩厚澤，何必如此慷慨的酬報他們？而真正對你有深恩厚澤的父母，却視同路人？

你見老陳掏不出錢來的尷尬狀態，就會替他解圍，就會替他付賬，你對天天在痛哭流淚中度日的父母，竟毫不動情？

你對朋友是一個好人，你對父母却是一個逆子，你對朋友的慷慨，反映出你對父母的苛刻；況你的慷慨，根本是一種浪費，是一種揮霍！

元貴聽了良心的譴責，有時也惘然動情，甚致流淚，可是並沒見諸實行，還是過他的放浪生活，還是置自己的父母於腦後！

他對父母並沒有什麼惡感，不像許多兒女因父母過度嚴厲，就種下一種仇恨，一旦能够

自立便會和父母鬧什麼脫離關係。他承認自己的父母是好父母，對他們絲毫沒有仇恨，可是對他們却具有一種極度的憎厭，和他們在一塊兒，週身就會感到不舒服，他們的一舉一動，一言一語，都會引起自己的討厭，他自己也不知其所以然。

沒有進城唸中學以前，自己並不是這樣，出門半天，就會想父母。有一次新年裡，到外婆家去住了兩天，就急急的想回家來，外婆好意的，叫自己再住一天，但怎麼也不肯，哭着鬧着，必要回家，還使外婆生了氣。

有一次，父母上鎮頭上去辦一點緊要的事，或許晚上趕不回來，那就在親戚家住一宵，所以預先便叫東村看牛的阿林來陪伴自己，結果，父母果然沒有回來，自己就整整的哭了一夜，阿林怎麼哄勸着也沒用。

有了較好的東西，總是留起來給父母，雖然結果，還是歸自己，但那時確具有一份孝意的。西村黃家娶媳婦兒，自己也去吃喜酒，臨走，人家給自己兩個糖包子，為在路上當點心，可是捨不得吃，端在懷裏，到家預備給父母，走到半道上，看見樹上有一個鳥窠，就爬上樹去，想摸幾個鳥蛋玩玩，豈知爬上樹去一伸手，是一個空鳥窠，爬下樹來，才想起懷裏的糖包子，摸出來一看，已經不成樣，哭着回了家。

有一次，父親病了，自己急的了不得，在學堂裡也沒心唸書了，一放學，就向家裏跑，見了父親，問長問短。到鎮頭上撮藥，來回得十五里地，也不怕累，就這樣來回的跑。晚上

一聽到父親要茶要水，母親起來，自己也搶着起來，又搶着替父親遞茶遞水。後來母親病了，自己也是這樣。

更有一次，一個蠻不講理的人和父親打架，自己看了不服氣，就撿起小拳頭，在那人的腰上腿上使勁的撻，那人一揮手，自己便摔倒，可是咬着牙根不哭，爬起來又去撻。還有：他越想越多。

這種孝心善意，怎麼現在會煙消霧散？他自己也不懂。

是學校敗壞了自己？還是社會腐化了自己？他也不能決定。

這種返省和回憶，在他的心靈上，不過像一片輕雲淡霧，一陣風起，又飄散了！

他多次竭力摒除這類的意念，他不願去想它，更恐懼去想它，正像許多人，對於人生問題，不願加以討論一樣。

但良心永久是緊跟着他的，一步也不肯放鬆，時時在向他作正義的責問，他爲避去良心的責問，並不在根本上去求解決，却以尋歡作樂來麻醉自己，爲蒙住良心的責問。

因此他在歡樂之中，還是痛苦的，正像弄破了苦膽的魚，加上任何調味品，吃着還是苦的！

十六 後園裡的一幕慘劇

藥石碰到了南壽的病處，一點兒顯不出威力，總計前後已吃了十五劑藥，但病勢祇有增而無減，死的暗影，已爬上了他的臉部，脈的不正常的跳動，在告訴着人們，他內部的組織，已開始敗壞。

江先生每次按完脈，總是搖着頭，自言自語的說：「危矣殆矣，朝恐不能保夕也！」

江先生對南壽真關心，雖說步履艱難，踩狗尾而又踏牛糞，但還是一次一次的來替南壽診脈，他很想救濟南壽一點，可是每月束脩所入，又極菲薄，兩袖裏有錢的時候絕少，瀟瀟清風的時候居多，他每歎自己力不從心；雖這樣說，他對南壽也幫助了十元錢呢。他又深恐自己的醫術不够高明，多次叫南壽妻去請一個正式的郎中來看一看，但南壽妻總是推說請不起，她說：「後村董老頭兒那次不也是犯的傷寒症嗎？到城裏去請了一個先生，光車驢費，就要二十塊錢呢！」

江先生又來探望南壽，還叫管祠堂的阿富一塊兒來，一來可以在路上作伴，二來南壽家缺乏人手，有了什麼事，也可以叫阿富幫幫忙。

兩人踏進茅屋，見南壽依舊死人般的躺在牀上，却不見了南壽妻，江先生喊了兩聲，也聽不到答應，阿富因為還是初次來，也不知道什麼，就在門口一條長檯上坐下了，江先生知

道南壽妻多次是在屋後小地園裏做活，就穿過廚房，開了後門，向地園的四周望了望，也不見有南壽妻的影兒，他又喊了幾聲，也沒聽到答應，他偶抬頭，管見地園盡頭那棵大樹上，似乎掛着像人樣的一件東西，他視力不足，不能確定，就跑過去看個仔細，他突的驚叫起來：

「救人呀！快來救人呀！阿富！」

坐在前屋的阿富，猛聽得江先生在屋後喊救人，急忙站起來，跑到後園去，他眼光尖利，一看，就知道有人在樹上上了吊，他敏捷地飛跑過去。

不到二分鐘，阿富便把南壽妻救解下來，他伸手在南壽妻的胸部一摸，尚有溫氣，知道還能解救。

江先生嚇得骨酥筋軟，兩條腿好如變成了棉花似的，完全失却了支持的能力，他就暈坐在地上。

「極人間之慘事！極人間之慘事！」江先生打着抖說。

經兩人盡力的解救，南壽妻終於蘇醒過來，她睜開眼，兩顆無神的眼珠，向兩旁轉了轉，又閉上了，兩滴眼淚，就滲了出來，嘴張了張，想說話，可是還不能發聲，呼吸雖恢復了，但還極度的微弱。

她見南壽險上一副死相已經擺出，知道是無救了，藥已吃了十幾劑，連半點效驗也沒有

，再吃，也是白吃了，況那裏來的錢再吃藥？這幾個錢，還是江先生掙的呢！江先生自己也清苦得很，那能叫他再掏錢？在這三天兩天裏，老頭子也許就會歸西天，那末這副擔子壓在我的身上，叫我怎麼挑得動？他死了，我也決活不了，反正是死路一條，自己也趁早溜了吧！讓好心人來替我們兩人收屍吧！沒有棺材也不要緊，屋裏還有兩領破席，捲一捲，在屋後土中一埋就得！橫豎生來黃連命，養個兒子，原想享點福，豈知反被兒子逼上死門關！一個女兒，原可以叫她在自己死後哭幾聲，但在那年荒年上，偏又把她活生生的送走了，那末自己 and 老頭兒就算枉做一世人！

她那天咬一咬牙根，橫一橫心腸，決意去把自己了結了。

她洗了洗身體，又換上了一件僅存的好衣服，把一副銀耳環和一隻銀戒子也戴上。

她在南壽牀前站了一會，看看將死的丈夫，又看看這已經住了數十年的茅屋內的一切，在眼前的現象，更增加了他去死的決心。

她跪下向着中堂拜了拜，這是叩別謝家的祖宗，自己進了謝家門，並沒失過德，幹過一件見不得人，對不起謝家的事！

她走到了屋後的大樹下，淒淒慘慘的哭一頓，又跪下向南嚮了幾個頭，因為她的娘家在南村，父母早已死了，家中祇有自己的一個姪子，並沒有其它的人了，她向娘家叩別了，再拜拜天地，又向茅屋拜了拜，站起來，發了一會怔，似乎在作最後的決定。

素來怕死的她，如今不知那裏來的一股糊塗勇氣，提了擔子，在樹上掛好繩子，她對茅屋又望了望，終于投入了環中，把擔子一踢，身子就脫空了。

二十幾分鐘之後，江先生和阿富剛來到，便將她解救下來，總算把她由吊死鬼的隊伍裏拉了出來。

阿富對解救吊死的人，是再熟練內行不過的，據他說，生平曾救過二十幾個吊死的人，祇要心口還溫，他是必有辦法的。他又天生特別的胆大，什麼鬼怪都不怕，有人說，這裏鬧鬼，那裏見怪，住不得人，他胆敢一個人在那裏睡覺，結果，什麼事也沒有，也許鬼怪見他也怕懼三分？

有一次，北村石姓家死了人，晚上找不到伴屍的人，就把他請了去，死者祇有一個未出門子的女兒，況有病在身，到了八點左右，就到另一屋裏睡覺去了，幾個親友和幫忙的人，也很胆小，反正是有阿富在着，就分頭到各屋去休息了，祇剩了阿富一人在屍屋裏。

他們替他預備了一大壺酒，幾個菜，和一碟子點心。屍前的一盞油燈，放出了慘淡的光芒，使屍屋裏更增添了陰森可怕的成份！

屋後樹上，不知那裏來的怪鳥，在作着可怕的怪鳴！

骨碌碌，的的剝，由尸牀那面發出了怪聲。

他滿不在乎，還是喝他的酒，吃他的菜。

夜已深了，約莫已經到了兩點左右，他看看桌上的酒菜和點心，都已吃完，醒着作什麼？自己也睡吧！

第二天早晨，孝女進來叩頭，却不見了阿富，她想不好，也許給活鬼捉了去？她打着抖，退出尸屋去告訴大家。

大家都帶着驚恐的神色，踏進尸屋來，果然，不見了阿富，彼此面面相覷，不知道究竟是怎麼一回事？

來客中有一個突然喊着說：「尸牀在抖動呢！」大家回頭一看，可不是嗎？尸牀猛烈地在抖動着！

大家比尸牀更猛烈的顫抖起來。

突的尸牀前掛着的帳子自動的揭開！

這一下子，可把大家嚇壞了，返身便逃，你推我擠，彼此在門口滾作一團。

「你這個人！差一點沒把我們嚇死呢！」孝女最末一個逃，發現由尸牀裏面跳出來的乃是阿富。

大家由地上爬起來，才知道阿富這傢伙在嚇人！

「要死的東西，你會把我嚇病了吧！」一個女客拍着胸口罵着說。

「我苦膽也嚇碎了！」另一個女客哭着說。

「阿富，究竟怎麼一回事？你是不是存心嚇我們？」一個男客問。

「我那裏是存心嚇你們，昨天晚上，我一個人坐着坐着，也有些乏了，再看看桌上的酒菜也吃完了，後來聽得另一間裡的自鳴鐘敲了兩下，知道是已經過了半夜，眼皮重重的，實在支持不住了，睡吧！管他媽的，但屋裏沒有牀舖，有的便是石家叔叔（即死者）睡的那牀，我就不管三七二十一，爬了進去，和石家叔叔作伴吧！一睡，就睡去了，你們進屋來，我才被你們鬧醒，我翻了翻身，便揭開帳子，跳出來，却把你們嚇壞了！」阿富很抱歉似的述出了這事的經過。

南壽家弄得這般凄慘，真不知如何收場？江先生主張去叫元貴，也附帶去通知招弟，這時剛來了幾個鄰居，他們全贊成這樣辦。當下就由江先生寫了兩封火燒雞毛信，（表示有急事的一種特殊信件）第二天一早，派阿富趕進城去分送。

江先生預料下午三時左右，元貴必能趕到，他提前放了學，把學生打發走了，就跑到南壽家來等候着。

初冬的天氣，寒意已深，

樹上的綠葉，已褪成黃色，

屋前的幾顆小花木，都已枯萎了；

幾臺野菊，却還在吐蕊放苞！

江先生在屋前站了一會，耐不住寒風，又進屋去了。

那條大狗重濁的吠聲，告訴了江先生有人來到，他快快的跑出屋來。

在他眼前呈現的，是一個妙齡女子，裝飾人時，衣服華麗，後面還跟着一個老媽子似的人。

他想這兩入，也許是過路人吧！可是怎麼又逕直的向茅屋走來？

「江先生，你好？」那女子笑着問，可是眼睫毛注着滿滿的淚水。

「太……小……，託福！託福，我好好，我好好！」江先生覺得叫她太太，恐怕人家還未出閣，叫她小姐，也許人家已出了閣，因此弄得吞吞吐吐，不知怎麼稱呼她才對。

「你還認識我嗎？」女子見江先生驚訝的神情，又強笑着問。

「我有些摸不清楚。」江先生也強笑着說。

「我便是元貴的姊姊招弟。」女子說着，把手帕掩了掩嘴。

「你便是招弟嗎？老夫昏聩，不復記憶也！」江先生的文言又不自主地漏了出來。

「我爸媽在屋裏麼？」

「在屋裏，你快進來看看他們！」

招弟踏進家門，呈現在她眼前的，是這樣淒涼悲慘的一幕，爸垂死，娘又病，屋內醜態畢顯，

簡直不像是人住的地方。

她過去看望爸爸，是在昏迷狀態中，並無表示，又去看望媽媽，也是迷迷糊糊，並不十分清楚。

「江先生，總得你照顧到底，我是女流之輩，很多的事是不知道的。」招弟說着又哭了。

「招弟，你放心，我必竭盡棉力，」江先生也覺傷心。

「想不到我們謝家會弄到這般田地？」

「人事變化無常，無異天上風雲。」

「家母此次得慶更生，均仗先生及阿富叔施救，此恩此德，不悉如何報謝方可？」招弟被江先生的文言所引，竟也做起口頭文章來。

「見死不救，豈人情之常？余及阿富，不過行人情之所宜行耳，何足言謝？」江先生見招弟竟也出口成章，可說是碰到了對手，更大作其文言。

阿富在旁，弄得莫明其妙，江先生和招弟咭咭刮刮在談些什麼東西？

「阿貴怎麼到現在還不見來到？」招弟覺得談話做文章，究竟不是一回事，又改了過來。

「余所作書，情辭懇切，彼見書，不能不有勵于中，明日或能前來！」江先生一時還不

能把文言收住。

「招弟，我看總得請個正式的郎中，（即醫生）來給你爸看一看。」江先生才恢復了常態，這樣提議着。

「我也這樣想，但不敢開口，怕的是得罪你老人家呢！」

「性命重事，有什麼得罪不得罪？」

X X X X X X

城內傷寒專家名醫夏涵春，坐了一乘小官轎，由兩名轎夫抬着，一名轎夫扶着，還有一名跟班跟着，阿富在前面領路，禮兒十足的向南壽家很急速的趕來。

夏先生這次是依提前出診的特例，被邀請來的，這是在本村絕無僅有的事，何況請的又是大名鼎鼎最紅的夏涵春，前年阮老頭兒病了，也沒有請過夏涵春呢。

夏先生年紀已是六十開外了，頭髮鬢子都白了，但面色還異常紅潤，精神也很飽滿。夏家是世代祖傳的傷寒科專家，但前幾代誰也沒有他那末紅，真所謂走了運，天天門庭如市；他雖是傷寒專家，但兼治百病，因此他更是忙得不堪，這一來，他身價抬高了，身價抬高，診金也提高了，診金提高，更抬高了身價，因此祇有財主潤人才請得起他，一般貧病交迫者，祇有望門而興歎了！

他安坐在轎內，心想，這謝姓家，一定是鄉下土財主，不然，怎麼肯出重金來請我呢？

官轎在茅屋前停住，跟班過來打開轎簾，他出了轎，一看，是在一所破茅屋前，不禁有些奇怪，這樣窮苦人家也請得起我嗎？待踏進茅屋，一看，簡直像一處豬圈，那兒是像人住的，莫非錯走了人家吧！但牀上確躺着一個七分死三分活的老頭兒呢。忽然由廚房又閃出一個年輕華貴的女子來，他打金絲邊眼鏡的上面，射出兩道驚奇的視線，對女子看了看，又向屋內四週看了看，他平素看慣聊齋和闕微草堂等類的鬼妖書，心想，今天也許是碰到了什麼女妖，但大白天那裏有這種事？況像自己這種老朽之人，女妖也決不會垂青的。

「先生，請坐一坐，休息一會兒。」招弟很有禮貌的說。

「客氣客氣，」夏先生心想，這女子溫文大方，決不是什麼女妖吧？可是破茅屋內，怎麼會有這樣入時的女子？還是有點莫明其妙。

「現在請先生替病人診一診脈吧！」招弟過來請。「好，好，好！」夏先生連聲的答應着，又偷偷的注意着她。

夏先生診完了脈，又開了一張方就起身走了，祇說：「看這一服吃下去怎麼樣！」招弟是聰明人，一聽這話，知道希望是很少了，便也不多問，忍着眼淚送夏先生到門口，阿富一方面爲送夏先生到城裏，一方面也乘便去撮藥。

夏先生見招弟回身進去了，便偷偷的對阿富說：「病人是沒有希望了，我開這個方；也不過是安慰安慰他家裏的人吧了，還是叫他們預備後事吧！」接着他又問阿富，那女子是誰

？病人家境怎樣？阿富告訴了他一個大概，他才明白。

江先生待夏先生走了，他才打廚房裡出來，因為自己是給南壽開過方的，夏先生知道了，一定有許多不方便，因此並沒出來招待，他隔着破籬，偷聽夏先生對南壽病狀的診斷，竟和自己所說的一樣，心裏寬慰了許多，後來夏先生又要前一個先生開的藥方看看，江先生心裏不禁畢畢跳，要是下錯了藥，那南壽的一條命，還是自己斷送的，但夏先生看了看藥方，把頭連連的點着說：「下的藥很對症！」他才鬆了一口氣。

他們等到第二天，還不見元貴來到。

「此小子何以全無心肝？」江先生對元貴也咒罵起來。

「子途終，與女途終，有何區別？不來，任彼可也！」招弟又和江先生打文言對仗。

南壽的病勢已到絕境，吃藥和喝一杯白水一樣的無效，雖然夏涵春被稱為回春妙手，但在南壽身上，春也不同，手也不妙了，江先生和招弟知道是絕對無望，便開始預備後事。

自病倒一直在昏迷狀態中的南壽，竟突然的清醒過來，招弟說：「或許有希望吧！」江先生却說：「垂危之人，突然清醒，決非佳兆，此所謂迴光反照也！」

南壽清醒過來，發現在旁侍候的乃是招弟，將死的臉上浮現了一層慚色，接着說了許多追悔抱歉的話：

「招弟，爸真沒……有……面目……見你！」南壽有氣無力的說。

「爸，你別再提這個，保養你身體要緊！」招弟忍着淚說。

「我是不中用了，我是……。」南壽哭着，接不下話去。

「放心！放心！爸，過幾天便會好的！」招弟用由孝愛心製造成的謊言安慰着他。

「你娘呢？」南壽用無神的眼，向兩旁看了看，沒看見自己的妻子，就這樣問。

「娘這幾天也累了，在另一屋裏躺着呢。」招弟不敢把娘上吊的事告訴南壽。

「她爲了我的病，……也受……够……了……罪……吧！」南壽斜着眼睛對另一間看了看。

「可不是……但這也是應該的。」招弟本能地說出了第一句，接着又轉過來。

「沒良心的阿貴，你們告訴了他沒有？」南壽說話竟忽然這樣有力。

「他來了會使你老人家生氣的，所以沒去告訴他。」招弟遲疑了半晌，才編出這段謊

話。

「你們就是去告訴他，他也決不會來的。」南壽肯定的說。

「過幾天我去告訴他，叫他來看看你。」

「不必，不必！」南壽用枯乾得像柴棍兒似的手，連連的搖着。

「江先生……來過我……們家麼？」南壽又問。

「他老人家差不多每天來，還給你開方治病呢！」招弟答應說。

「現在在麼？」

「在門口那個石墩上看書呢，我去請他進來。」

「好：好：好！」

「江先生！我怎麼：感謝：你呢？」南壽拉着江先生的手說。

「我們是數十年的老朋友，一切可說都是應該的，何足言謝？」江先生撫慰着說。

「阿貴這畜生，我也不想望他來……，可是招弟究：竟：：」噤，噤，噤，他咳嗽得說不下話去。

「招弟究：竟是：一個：女子：，一切還：仗你老先生：多多照顧了！」南壽咳了一陣，又接着說。

「你安心靜養吧！切勿愁慮，愁慮徒勞心神也！」江先生替他拉了拉被。

兩天後，爲兒子作了一生牛馬，流盡汗血，吃盡苦楚的南壽，終於停止了呼吸，離開了人間，到另一世界去了。

時間是在深夜，天上沒有月亮，也不見星星，颳着風，還下着雨，這風雨之聲，構成了夜半的哀曲，和合着一老一少兩個婦人的悲號！

生命已停止的南壽，兩眼却没有瞑合！

十七 豪富的招徠

在最新開道的兩面大金鐘，發出了宏大的震聲。

一對長柄大燈籠，上面寫着兩個藍色的大「謝」字，告訴人們，今天是謝家出殯。

十二個穿着黑色馬褂藍色長衫的清客串，吹奏着笙簫管笛，各種樂器。

八個童子，穿着戲裝似的衣服，手中提着各色執事，

緊跟着是一隊穿着軍閥時代督軍制服似的西樂手，大喇叭，小喇叭，大銅鼓，小銅鼓，吹着敲着，極有精神。

奇怪的，南壽生前親友絕跡，如今死了，不知那裏來的一批弔客，戴白帽的，竟然一望如雲。材槨才講究呢，盤金繡花，閃耀奪目，上面一個大金頂，四角配上四個龍頭，用十六名扛伕扛着。

後面跟着二十五乘坐轎。

「怎麼沒有孝子呢？南壽不是有個兒子嗎？」路旁看出殯的一個中年婦人向站在旁邊一個老婦人問。

「聽說寫信去叫過他，可是他連回音也沒一個！」老婦人答應說。

「那是會犯天雷打的，怎麼爸死了可以不來哭喪成殯呢？」中年婦人替南壽有些不平。

「是呀！那兒子從小很好的，後來上城裏唸中學堂，就變了，變得不認親爹娘，你說奇不奇？」

「現在出殯這樣大排場，是誰化的錢，你知道不？」

「你也許知道，南壽不是有個女兒嗎？那年用裏沒收成，便把她送給城內天主堂裏去了，如今回來認爹娘，一切的錢都是她化的。」

「就是那招弟嗎？」

「可不是！」

「她那裏來的那末些錢？這個年頭，她還能替爹那末排場一下？」

「她如今成了城裏的財主太太呢！」

「那年被送掉的時候，誰都說她命苦，那裏知道還會有今天的翻身？」

「南壽也算生着了女兒！」

「可不是生着了女兒嗎？死得這樣潮氣的，我們四周幾十里地裏面，誰家死了人，有這樣排場過？」

「有時候生兒子還不如生女兒呢！」

「我也這樣想，我們的阿毛，出門三年了，也沒寄一個大錢回家來過，倒不如春香那小娘子，雖說有了婆家，但逢時逢節，總忘不了我娘，多多少少，總送點東西來，去年年下，

「還給我二十塊錢呢！」

招弟的丈夫葉尙賢，是一個經濟能手，當他和招弟結婚時，已有一點小資產，結婚後，利用這點資產，做了幾次營業，居然獲利不少，到如今，他已有四個大企業，六個小企業，確是有數的一個財主呢。

招弟自進了仁慈堂後，南壽夫婦倆一次也沒有去看過她，他倆的意思，以為女兒是潑出去的水，扔了，就等於死了，何必再放在心上，若憐記在懷，那何必扔？扔了，就不必再惦記，因此彼此音訊不通，也從沒再見過面。

招弟却沒有一時忘了父母，可是她不願尙賢知道自己娘家的家庭狀況，也始終沒有和娘家走動過，而且她對於父母的生活，猜想必不會發生什麼問題的，父母自己本來就有十來畝的田地，再說，元貴算來也可以掙錢養家了，還怕父母凍着餓着麼？

最近尙賢到外埠去了，是為在X處設立幾所分行，至少得在外埠就擱一二月。她在老家寂寞得很，結婚以來，已好幾年了，却沒有生過一男半女，因此家裏簡直像所靜修院，一屋裏一屋裏都擺着精緻講究的傢俱，像一家大規模的木器行。

她在極度的寂寞之下，又想起了父母，她知道父母決不會來找自己的，他倆把自己送人了，一定感到慚愧，也許認為沒面目再見自己，其實他倆將自己送人，也是爲了度日的艱

難，出於一種不得已，是應該加以原諒的；況寒翁失馬，安知非福？若他倆不把自己送人，或許沒有今天幸福的一天，到今天恐怕不過是鄉間舊式家庭裏一個苦媳婦吧？從這一方面說來，不但不該對他倆有絲毫的怨意，還該深深的向他倆致謝哩！

她想趁現在丈夫出門，去看望看望他倆，豈不是一個絕好的機會，她正打算這幾天內，去買一點禮物，預備回娘家一次，不料由仁慈堂轉來一封急信，她打開一看，才知道父母是遭到了這樣的不幸，她痛哭了一場，就帶了一筆私房的錢，把家務吩咐了一下，和一個老媽子出城趕來。

南壽病倒的時候，除了江先生和阿富外，誰也沒有來照顧或幫一點忙過，村人們還擔心着，南壽死下來，這副擔子，多少會壓在自己身上的，南壽死了，讓他臭讓他爛，也未免說不過去，還不是村人們多少得掏幾個錢把他埋了嗎？他們又想，誰和他接近，死下來，便得多掏幾個錢，因此人人都竭力的避免和謝家接近，每聽到敲門，又怕是南壽老婆來借錢，怕得什麼似的，甚致南壽妻偶然在屋前經過，他們尤其是她們，像見了鬼怪似的逃到屋裏去，接着把門緊緊的頂上。

如今他們聽到一切由招弟出錢料理，因為招弟已成了財主太太，就都像紅頭蒼蠅似的飛集攏來，清冷的茅屋，變成了鬧市，屋內擠滿了人，屋外現搭的大天棚下，也擠滿了人，中午時，吃齋飯，竟開出五十桌之多。

江先生起初憂慮着，南壽死下來，即使有了棺材，也許會找不到扛抬的人，如今却卻爭我奪，都要替南壽伯盡一層之力。

「人生富貴，豈可忽乎哉？」江先生搖頭長歎。

江先生猜想南壽死了，除老婆外，也許找不出第二個哭喪的人，豈知如今添了一個招弟，又來了二十幾個毫無關係的齋婆子，號天號地的環屍大哭，嘴裏還訴述着，怎麼長，怎麼短，更涕泗交流，看着怪傷心的。

「此所謂婦人女子也！」江先生又輕輕長歎。

x x x x x x

因為來不及趕築新坟，就在山地上，臨時造了一所厝坟，這厝坟，也相當精緻，像一所小禱房，南壽的棺木，就暫厝在這小禱房裏面。

喪禮完畢，客人都各自散歸，招弟在厝坟旁，又痛哭了一場，也乘轎返家。

山地上，恢復了原來的寂靜，祇有深長的野草，受着風的吹動，瑟瑟作響，沒有凋盡的樹葉，還在繼續着一片又一片的凋零着，不多時，小禱房的頂上，也蓋上了一層敗葉。

幾頭烏鴉，站在小禱房的頂上，啾啾的叫着，也許對新死的人在致哀！

十八 深重的苦悶

江先生那封情辭懇切的信，確也感動了元貴，可是他想，回家去又得化錢，沒有錢，回家去不是等於零？這一個月，雖撙進了八十七元之多，可是吃呀玩呀，倒化去了九十四元，總計自己不但沒有富裕一個錢，還欠了二百元左右的債，那怎麼有能力回家去替爸媽請醫服藥？況萬一爸倒下來，衣衾棺材，出殯入土，更那裏有這末些錢？況一批鄉下人，起初都對我懷着莫大的希望，想到我到城裏一定能做個什麼官，如今祇當一個新式學徒，那有什麼面目去見他們？

元貴祇偏着心思，由單方面着想，自然覺得不去視疾的理由是十足的，這偏想，硬化了他的心腸，也蒙住了他的良心，他把信一扔，竟置之不理。

後來又由專人送來了父親去世的消息，他倒也覺得悲痛，偷偷的哭了幾次，但偏面的理由，又阻止他去奔喪。

他天性究竟還未全滅，他去買了一條黑紗纏在左臂上，這是依西俗的服喪。

「小謝，你替誰服喪呀？這麼臂上纏上了黑紗？」一個同事問。

「我：我：的一個本家的伯父死了！」元貴眼圈紅了紅，用謊言瞞過了同事的問。許多過去的辜，又湧現在他眼前：

父親由甯裏工作回來，放下鋤頭，洗了洗臉，唯一的事，便是抱着自己玩，門口坐坐，河邊溜躑，或是捉一隻草蟲，捕一隻蝴蝶，折幾莖野花，自己笑了，他也笑，他有了自己，就不再需要休息，他也不再需要其它的安慰，自己便是他唯一的安慰。

那裏有演戲的，他總馱着或抱着自己去看戲，十里二十里，他也不嫌遠，到了那裏，他的兩肩，便是自己的坐褥，他的頭，便是自己的扶手，有一次，坐在他肩上看戲時，不覺撒了一泡尿，弄得他全身濕淋淋的，他並不發怒。

有一次，自己看見一個人騎着馬，打屋前經過，後來父親回來了，自己吵着鬧着要騎馬，但那裏辦得到馬？他想了想，便爬在地上當作馬，叫自己騎在他身上，自己笑了，他也爬在地上笑；他爬得不穩，自己從人馬背上翻了下來，額角正撞在臺腳上，撞起了一個大疙瘩，自然大哭大號，他掏出錢來哄逗，才算止了哭，母親知道了，還很很的毆怨了他一頓。

他和母親很好，可是母親對自己衣服飲食方面，略有疏忽，他就會對母親大罵，他寧可不吃，爲給自己吃，寧可不穿，爲給自己穿。

他從不和隣居們打架，可是誰欺侮了自己，他會和那個人拼命。

有一次，他有十數石米運進城裏去出賣，到了城裏，就在一家親戚家住下，米也放在親戚家中，自己因爲從來沒進城去逛過，很想去開開眼，他就帶了自己去，豈知那家，在當晚就失了火，他從夢中驚醒，也不去搶救米，也不去帶着救火，背起自己，就往外逃，因爲在

他眼中自己是唯一活寶。

還有還有……，往事的每一幕都使他深深的感動。

可是元貴的心靈上，已傳上了一層放浪的重油，感動的水點，是站不住的。

他像一匹脫韁的馬，祇向着自由快樂的原野疾馳，又如一頭越籠的鳥，祇向着浪漫放縱的天空狂飛。

他置備了幾套最入時的衣服，像戲子換行頭似的，一套又一套的更換着。

他手臂上已套上了金質手鐲，手指上已戴着一克拉重的金鑽石戒指。

頭髮用人工弄成了波浪形，每天也許塗上半瓶子的司丹康。

口中的金牙齒，又多了一顆。

他學會了抽煙，也學會了喝酒，認為這是時代人應有的嗜好。

他的最擅長的技能，便是賭博：麻雀，牌九，撲克，沙蟹，樣樣都精。

他所最熟悉的地方：便是影院，戲院，舞場，賭場。

詼諧打諢，是他的口才。

油腔滑調，是他的態度。

逢到女人，他必要上下打量，看個仔細。

見了猥褻的讀物或照片，必要掏錢購買。

帽子戴在他的頭上，永遠是歪斜而得不到平正。

他走路時，口中永遠吹着哨子，不然，會踏不成步子。坐車，從不先講價錢，跳上車去，叫拉就是，而在車上，並不是坐着，而是躺着，把右腳，高高的擱在左腿的膝蓋上。

他週身農村子弟的舊細胞，已完全死去，換上了都市骨頭少年的新細胞。

他看見山鄉下進城的老農，就會討厭。

他看見鄉下纏小腳的土姑娘，便會噁心。

他固有的敦厚樸實的品性，連影兒也不再看得出，反染上了虛偽詭詐，十足的市儈習氣。

他沒有一句話是口對心的，也沒有一句話，是心對口的，祇有說今天自己請客，他是既許必踐的，祇有答應舞女買旗袍，也是既許必踐的。

X X X X X X X

父親死了，母親以後的生活怎樣？也變成了問號，湧現在他的心頭，似乎逼着他作圓滿的答覆。

母親的愛自己，和父親的愛自己，方式雖略有不同，但愛的程度，是同樣高深的。

據母親的告訴，自己兩歲時出疹子，她十五天工夫，沒有好好吃一口飯，沒有好好睡一會覺，她後來照了照鏡子，覺得已蒼老了十年。

在招弟不能照管自己之前，一切由母親照管，一天尿尿屎屎，至少得關上七八次。

她用白色的乳，不，白色的血，哺養自己，一直到六歲，她是枯乾了，而他餓了自己。七歲時，自己又害一場大病，因連晝連夜的看顧，又吸收了她大量的精血。

天氣略有變化，她首先想到了自己，該穿的穿，該脫的脫，自己輕輕的幾聲咳嗽，會引起她的不安，偶而飲食不佳，她就感到非常愁慮。

母親對自己的恩愛，是無可復加的，他承認。

可是如今自己的環境，並不許可去兼顧母親，他硬起心腸來。將來環境許可的話，必將盡力去奉養她老人家的，他又以未定的將來欺騙自己。

他最近得到了一點關於家中的消息，便是這次父親死後，一切都由自己的姊姊招弟料理的，而且相當排場，相當闊氣。如今母親已由招弟接到自己家裏去了，招弟認為母親寡身一人怎麼生活？母親也覺山窮水盡，不靠女兒靠誰去？也就答應了。他得到這兩個消息，非常慚愧，自己是他倆恩養出來的兒子，竟然置他倆的死活於不顧，招弟是他倆拋棄的女兒，竟肯慨然負擔一切！

他在慚愧之下，不但沒發現他的天良，反感到從叱可以脫然無慮的快樂，父親死了，母親有姊姊接去奉養，以後就不必再為母親的生活問題而操心了。

他又聯想起了招弟，在他眼前呈現的，是一個七八歲的小姑娘，很美麗，很活潑，可是

父母不知怎的很不喜歡她，爲了一點小事，就會打她罵她，自己有一次偷吃了上供用的半碗肉，却沒有挨罵，她偷吃了半段爛出芋，竟挨了打。

母親打領頭上買回來不少的花布，給自己做衣服，餘下的就藏起來，招弟一點也沒有份。

父母老是哄着自己玩，却不許招弟有一點空閒，成天的叫她做着雜事。

招弟對自己確是很好，但自己却也成天的欺侮她，折騰她，有時幫倒了，自己能爬着起來，可是存心的哭鬧着，非要招弟來扶來抱，不肯起來，這哭鬧又驚動了母親，結果，招弟不是挨罵，便是挨打。

後來父母不要她了，把她送到什麼堂裏去了，從此就沒有再見她，她的命運，依理說來是再惡劣不過的，豈知如今竟然有了翻身，成了一個財主太太，比自己強得多多，正像自己本來是一個鄉下孩子，會變成今天的模樣，同樣是想不到的。

他心目中忽然又呈現一個問號，自己這個變化，是善的變化？還是惡的變化？是前進？還是後退？是出頭？還是沒落？

真理告訴他，這是惡的變化，是後退，是沒落，所得的，祇是物質上有限的一點享受，精神上，道德上，人格上，却遭受到最大的損失和幾乎全部的破壞。

展開在他眼前的，有光明大道，有自新之路，他却缺乏舉起腳來跨上去的勇氣。

他明知自己已陷在墮落的深阱裏，却沒有勇氣自拔。

他明知這樣下去，會完全斷送自己的前途，却沒有振作起來的決心。

社會上的人，大多數不全是這樣嗎？他這樣自解着。

許多比自己受過更高教育的大學生，不是在燈紅酒綠，紙醉金迷下討生活嗎？他這樣作比着。

十九 沒有寄託的孝愛

南壽妻在喪事後的半個月，就跟着招弟到葉家去了，這一份人家，就此完結。南壽生時，費了多少心血，流了多少汗珠，創起了這一份茅草家庭，可是如今在短短的幾年中，便四分五裂，終於斷了人烟，祇剩下空茅屋一所，說不定再過些時日，連破茅屋亦不再存在，更過些時日，謝南壽的一家，會從人們的記憶中溜去，不再有人知道！

招弟自從把母親接來後，萬分快樂，因為她認為家庭中最大的欠缺，便是寂寞，即使丈夫不出門，也不能一天到晚在家。她所接觸的，便是傢俱，古玩，字畫……都是一些沒有生氣的東西，雖說屋中精巧的磁瓶內，插着美麗的花朶，屋外花壇上，也種着各種的佳木，魚缸內畜着奇異的金魚，鳥籠裏，養着善鳴的小鳥，但不過比較略具生氣而已，究不能和花木魚鳥訴心談曲的，如今來了母親，那可以朝夕相聚，暢所欲言，還怕寂寞麼？

一個月後，葉尚賢回來了，知道妻子接來了丈母娘，也表示萬分歡迎，當晚亦不作休息，就帶着妻子，陪了丈母娘出去玩，從此每天辦公回來。總是一包一盒的買來給丈母娘吃，或是剪幾件衣料給丈母娘穿。

尚賢出母胎不久，就死了父親，全賴母親扶養成人，母親對他真是無微不至，處處表現着偉大的母愛。她爲了尚賢，爲了尚賢應得的一份遺產，遭受了多少人的攻讦陷害，欺凌侮

辱。當丈夫撤下她時，她祇有二十來歲，族內族外，以及親朋等，都勸她改嫁，有的是惡意，想得點好處，有的是善意，因為看到她年紀輕輕，也許守不住，有了後夫，也算有了一個歸宿，她起初也有點心旌搖搖，後來看到懷中抱着的尙賢，丈夫留下的唯一血肉之根，她咬一咬牙齒，決計不再再聽之想。

尙賢就在這位賢母痛苦艱難的養育之下，漸漸長大，他明瞭母親一段可痛的歷史，知悉母親一節艱苦的過程。

母親對他純粹以一片至誠的母愛，使他溶化在慈愛中，從不用什麼嚴方峻法去約束他，或管理他，而他事事循規蹈矩，處處勉力上進，這是一種真正的慈愛教育，也可說是無教育的教育。

尙賢深望自己早日能够自立，這樣可以減輕母親的負擔，而且預定畢業後，便進行結婚，使母親的心願早日得償。

不幸得很，這位飽經風霜的母親，看到尙賢已經成人，一如自己的任務業已完畢，在尙賢唸到高中二年時，她就瞑目長逝了，尙賢的心是碎了，腸更作寸寸斷！他那時是十八歲。

他太愛母親了，母親對他的恩愛，永遠在他心靈間燃燒着，母親過早的死，就造成了他永無窮極的遺恨。

和招弟結婚時，他已二十四歲，雖相隔已六年的久遠，可是他對亡母的傷痛和懷念，並

沒有因歲月的消逝而輕減，更沒有因有了愛妻而分散，他常作癡想，想找一個母親的替代者，使自已心懷裏一番充盈的孝愛有所表露，有所寄託。他在報上，有時發現有徵求父母的消息，他也想照樣的來一下，可是因招弟的勸阻而沒有實行，招弟的意思，是必不會有圓滿的結果的，若碰到了個性情惡劣的怪婆子，不但不能增進家庭的幸福，反多添煩惱，本來安靜的家庭，也許會因此而鬧得天翻地覆。

他如今看到丈母娘，雖是一個沒知識的鄉間舊式老婆婆，但慈祥老實，確是一個有德性的婦人；丈母已是半娘，自己的一番孝愛，正愁沒有寄託，就把丈母認作親娘吧，因此他對丈母就曲盡其意的孝事着。

招弟把娘接到家裏來，事先並沒有徵求過丈夫的同意，也沒有去信通知，因此她憂慮着丈夫回來，對這件事會竭力反對的，豈知丈夫一進門，見了丈母娘，就表示萬分歡迎，後來又像親娘一般的孝事着她，招弟才寬了心。

招弟在未將母親接來之前，唯一的消遣便是讀書，而她又好讀古書，尚賢收藏的一些古本綉裝書，她幾乎全部讀過，也喜歡動動筆，寫幾篇古文式的文章，可是寫完了，又立刻撕毀，一篇也沒存留起來。

讀書之外，第二種消遣，便是刺綉，她在仁慈堂時代，就綉過許多山水人物，件件生動，幅幅逼真。有一次，開綉件展覽會，她的綉品，也去陳列過，會獲得一般觀賞者的好評。到

了葉家，先後綉過七幅，其中一幅，是漁鄉風光，茫茫的湖面上，魚船鱗次櫛比，更自遠處點綴着烟村茅舍，蘆葦長堤，景色之美，無以復加。另一幅，是仿西洋名畫綉成的雙貓相戲，雜色相間的一對花貓，那末生動活潑，好似要打綉面裏跳出來似的，身上茸茸的軟毛，輕鬆得像藍花柳絮，真有微風輕動隨即飄之概，貓頸上兩條淡紅色的綉帶，帶梢飄飄又欲飛。尙賢的一個朋友，在欣賞之餘，頗出高價購買這兩幅綉件，尙賢說：「這是室人指下的結晶，決不出室！」

尙賢稱招弟爲標準妻子，模範太太，他逢人便誇招弟的美德，有人不信，便進行調查，調查的結果，承認尙賢並沒有作石榴裙下的擴大宣傳，確是要得了一個十全的賢內助。

x x x x x x

南壽妻自踏進了女婿葉家的門，便開始過優裕舒適的生活，這是她斷乎夢想不到的。

每餐是魚肉不斷，早起喝牛奶，下午喝咖啡，飯後又吃糖菓餅點。

天冷了，開水汀，天熱了，開電扇，身子髒了，有特設的洗澡房，要排洩，有抽水的恭桶，要睡覺，有最精美的銅絲軟床。

她再看自己身上，不是綉，便是緞，自己本想替丈夫穿三年全孝，可是招弟說：「有了兒女，自己再不用穿孝，況又上了年紀，更不必了，」於是就替她做了許多套的綉緞衣服。

她雖過着這種優裕的生活，可是心靈上沒有一天是安的，她看到尙賢這般周到的孝養着自己，又聯想到了自己的兒子元貴，他難道不是爹娘所生的嗎？怎麼會全無心肝？像尙賢沒了娘，竟把自己當親娘，他有娘，竟不管娘的死活，在外面浪蕩！

屋後樹間可怕的一幕，又不時在她眼前開映着，驚定思驚，更覺驚得心肝動搖，那一次若沒有江先生和看祠堂的阿富，早已作了吊死鬼了，吊死的人，連抬棺材的人也不容易找，葬埋的地方，路人簡直不敢經過，情願多費點腿力，去繞大圈子。

短見究竟是尋不得的，但尋短見的當兒，却又覺得這像是最好的路。聽說阿冬鹿皮的老婆，因為藏在枕頭邊的二百元錢不見了，咬定是給人偷了去，哭天哭地的哭了一整天，當晚就在牀邊上了吊，待被人發覺，已經硬得像塊板。後來有人打掃房間，在牀靠牆那面的地上，發現了那丢失的二百元。這粗心的婆子，也不細細的找一找，就上了吊，值得不值得？自己那次也差一點做了第二個阿冬老婆，要是那天一口氣換不過來，那還能享得着今天的福？

可是她享着這個福，心裏並不安，她以為靠女兒，究竟是不響噓的，靠兒子，才是名正言順；何況招弟到葉家來，並不是打謝家門口的花轎，謝家並沒收過葉家的六禮，也並沒陪過半件嫁妝，龍鳳帖上，並沒有謝家宗長的字樣，那末自己有什麼名分來做丈母娘？

她又想起了自己，從前對招弟種種欺凌虐待，感到深深的慚愧，不給她穿，不給她吃，整天叫她像牛馬般的幹活，末了，還硬着心腸，把她送走，一心以為有個兒子，可以萬事無

憂，如今呢？爲了兒子，却弄得山窮水盡，祇能厚着臉來靠女兒！雖說女兒好，從來不提以前半個字，但自己心裏總是缺了什麼似的，不能有一時一刻的安舒。

所以她天天雖吃着滋養的飯食，可是臉上總是那末枯黃的，雖不時陪着她去玩，從沒有在臉上浮現過由心底裏透出來的歡笑。

當她獨自一人的時候，一想起過去的一切，便會淚下涔涔，尤其是想到死去的老頭兒，老頭兒待自己真是不錯，從拜堂到他死去，倆口子從來沒吵過架。

老頭兒死的時候，捏着自己的手說不出別的話來，祇會說：「我謝謝你，我謝謝你！」自己問問良心，一生對老頭兒真可說盡心盡力了，怪不得老頭兒要說謝謝，其實，夫婦猶如一身，是用不到謝的。

她對兒子元貴，雖是痛恨，可是還希望着他，有一天會天良發現，投奔到自己的懷裏來，祇要他能够改過自新，自己還是愛着他的，無論怎樣，他是自己的骨血！

靠女兒，究竟不響噓，靠兒子，才是名正言順，她始終這樣想着。

她會叫招弟去探聽元貴的消息，可是招弟認爲不必，父喪母病，他能忍心置之不理，還有什麼再能去打動他，叫他歸來？既然沒有使他歸來的希望，知道他的消息有什麼用？豈不是徒增煩惱，徒添傷心？

她在到葉家的第一年上，竟病逝了！

一生過度的辛勞，兒子給予的刺痛，老頭兒的喪亡，屋後樹上所受的重創，對女兒的抱憾，是促成她死亡的原由。

招弟到葉家的花轎，不是打謝家門口發的，如今謝家的棺材，倒是從葉家門口出的！

她在棺材裏，一定還是感到不安。

南壽的小禱房邊，又多了一座新的小禱房。

盛開的野花，成了山坡上唯一的點綴，紅的，黃的，紫的，白的，確使到這一帶荒涼邊

經過或來掃墓的人們的心靈上，減去不少的陰森成份。

可是到了夜間，再看不到鮮艷的野花，祇隱約地看到累累的荒塚和鬼怪似的大樹，尤其

是一星一星綠色的磷火，忽現忽隱，更會使人毛髮悚然。

南壽備老就長眠在這荒涼可怕的境地。

兩人生前在茅屋下，往往各據一牀，談個沒完！

如今在小禱房中，當月明之夜，會否各據一棺，繼續大談？

人是具有思想的動物，可是最不會思想的也是人！

那些在名利場中逐鹿，在聲色圈中生活的人，會否對自己的結局動過思想？

遍山的荒塚，無數的浮棺，以及暴露散亂的白骨，會啓示過幾個人？傷醒過幾個人？

不可一世的豪傑，想併吞天下的英主，想吃盡弱小的侵略者，想獨霸大權的野心家，活

躍了一世，結果，還不是入木歸土？

他們的結果，和愚蠢如南壽夫婦的結果，有什麼區別？

凋謝的金紫牡丹，和枯萎的山地野花，有什麼不同？

元貴幼年時，整天的在荒塚白骨中遊戲，從沒有對這問題動過思想！

狐死了，兔知道悲！

人死了，誰也不動心！

元貴有今天的荒唐不孝，至少一部份是這個原因。

「人生本是夢一場」，至少能使人收斂一點，要是銘刻在心靈上的話。

二十 倒斃

三年後，城內×報上，地方新聞欄內，登着一段路丐倒斃的消息，據認識那路丐的人說，便是謝元貴。

原因是他越來越荒唐，又好賭如命，一有了錢，就往賭場裏送，高的時候當然也有，但輸的次數更多。他又在舞場裏，結識了一個舞女，兩人情投意合，竟然開始同居。

下流的舞女。那裏會過日子，要好的穿，要好的吃，要大量的錢去開化，他每月所入，幾乎還不够那舞女化的。

他最知已的朋友邵光仁，多次規勸過他，可是他並不接受邵光仁的勸告，還說什麼「人生無幾，及時行樂耳！」後來，邵光仁也漸漸和他疏遠了，終于彼此斷了來往。

那舞女是水性楊花，又看到他並不富有，就在同居後的半年，席捲所有，逃之夭夭；他那天由賭場歸去，已人財兩空，懊喪得倒在地板上，一小時後才起來。

因心緒惡劣，就以烈性的酒來消愁；因每事都不如意，使他進入了半瘋狂的狀態。

那公司的經理，始終還寵着他，可是對他的劣跡，也頗有所聞，會三番五次的警告他過；他當着經理，總是指天發誓，以後必改過自新，可是一離開經理室，還是我行我素，過他的半瘋狂生活。

晚上，是他最活躍的時間，站在賭台旁邊，像一隻貪婪的狼，兩隻眼睛裏，射出兩道貪婪的火，想用手中少數的錢，去贏得莊台上大量的鈔票。

每一次骰子的翻滾，或輪子的轉動，會使他的呼吸甚致血液都停止。

偶而贏了一次錢，他便大聲高叫起來，可是第二次打下去，又被狡猾的莊主吃了去，額上冒出了一陣涼汗。

賭博鬼，可說是天下之大勇者，他不怕輸錢，他不怕失敗，再接再厲死而後已。元貴也就是一個大勇者，輸光了錢，去借，借不到錢，當衣服，賣東西，他的西裝，手錶，金鋼鑽戒子，甚致兩顆金牙齒，也叫牙醫去取下來，都變化了錢，這些錢，又先後的鑽進了賭台老闆的衣袋。

人窮志短，他是窮了，志自然就短，志一短，便不怕犯法，他沒有錢可以滿足賭博慾望的時候，就出之于偷盜。

他知道經理室的錢，是藏在什麼地方，他也知道什麼時候是下手的最好機會。

當他頭一次幹這犯法勾當的時候，全身在抖擻，心房在猛跳，懷着錢出來，渾身是冒着涼汗；但以後就不是這樣，他熟練得像電影裏的大盜，衣袋中懷藏着錢，可以鎮定得聲色不動。

儉盜公款，終于被發覺，經理氣得拍案大罵，因用力過猛，一拍下去，把公事桌上的大

玻璃面，摔得粉碎。

經理立刻捏起電話機來要報告警察局，他跪下磕頭，卑鄙得像一隻狗。

會吃過他無數次白食的職員們，沒有一個替他說一句話，都像隔着岸在看火燒，都像在台下看戲的觀眾。

經理不答應，他還是磕頭，地板上滴滿了眼淚。

「經理先生，依我看來，還是別報告警察局吧！錢，他都已化了，一時也追不回來的，即使把他打入牢獄，錢還是一樣追不回來的，反而鬧得滿城風雨，人人皆知，爲你經理先生也不好！外號叫刮皮老頭的職員，記起了酒館中的一幕，一方面，看着也有些不忍，便振作勇氣，向經理提出了意見。

「那末就這樣便宜了這混蛋嗎？」經理的怒氣還冒得百丈高。

「你經理自己處罰他一下就夠了，不必去驚動警察局的。」

「我又不能私造監獄，私刑拷打。」

「叫他暫時離開這裏，去找一條自新之路吧！」一個在公司裏已經十五年的老職員，想起元貴平日衝着自己叫叔叔，又孝敬過自己幾次，如今出來替他說話。

經理把頭略點了一點。怒氣似乎稍平。

「介紹人邵光仁又到外埠去了，不然，叫他說說，這事該怎麼辦？」經理擦了擦額上的

汗說。

「你這沒有良心的東西，我看你外貌端正，想必是一個好人，原來裏面藏着一顆賊心，你做出這種卑鄙的事來，對得住我？對得住公司嗎？」經理說到這裏，怒火又冒上了，走過去，對元貴很重的踢了一腳，又加上了一下嘴巴子。

元貴爬在地上，嗚嗚的哭，像一隻受傷的小動物。

「我看你人還聰敏，將來也許有點成就，原打算叫你先在這裏練習一個時期，然後好好的培植你一下，不至于埋沒你所有的一點天才，豈知你這不識抬舉的東西，不自長進，一味在外面胡來，如今還幹出這種下賤的事來，現在我看在那兩位先生的面上，不去報告警局；但你立刻就離開這裏，至于那兩萬塊錢，算我破了財，也不要你歸還了，反正吃在狼肚子裏的肉，還能挖得出來？」經理始終對他還是寬大的。

「經理，經理！我離開了這裏，投奔到那裏去呢？我這一次，準改過自新了，我可以對天起誓！」他爬着上前幾步，這樣哀求着。

「放屁！你那次不是這樣說？你那次不是指天指地的賭咒發誓？我再也不聽你這一套了，滾，滾，滾！你立刻替我滾出去！」經理說着，又要動手。

職員們把經理連拖帶扶的請到另一間屋子裏去了。
他就這樣被公司驅逐出來。

他擰着眼淚，走出了公司的大門，他想，平日總纏着自己，要自己請客的職員們，沒有一個到門口來送一送，也沒有一個對自己作半句安慰的話，自己的墮落，當然是自己的不好，但他們也不能完全卸去責任！

其中比較要算有良心的，還是老陳（即刮皮老）和王家叔叔，要是沒有他們兩人，自己如今已在鐵窗裏過日子了。

他踏着歪歪斜斜的步子，回到了那間爲和舞女同居而租來的小屋子裡，倒在牀上，又哭了一頓。

他覺得四顧茫茫，今後怎麼辦？以前有家不願歸，如今欲歸已無家！

他開始悔恨自己，不該來到都市，不該來唸什麼中學，那年小學畢了業，識得幾個字，就跟着爸，担起鋤頭來種田，捲起褲管來插秧，那不是很好？更不會落到今天這樣可憐的一天！

鄉間有的是大自然的美景，青山綠水，野花遍地。清晨可以看東山的日出，昏暮可以看西嶽的日落，春季可以看蜂蝶的飛舞，夏季可以聽青蛙的長鳴，秋季可以看一片金黃的油菜花，冬季可以踏着雪去尋找山谷裏的臘梅花；在碧清的溪流裏洗洗腳，騎在老黃牛的背上唱歌，豈不是極富詩意的雅事？耍魚蝦，可以到河裏隨便捉摸，耍菜蔬，可以到後園任意採摘。

鄉間的空氣是新鮮的，純潔的，人們是敦厚的，樸實的，他們天天過着清淡平寧的生活，簡直找不出什麼罪惡來，自己爲什麼要拋棄這樣美妙純淨的天地，而到這害人的都市裏來？

都市！都市！是罪惡的淵藪，罪惡的總彙，在這裏面，充滿着，虛偽詭詐，陰險奸滑，傲慢自私，再加上縱情肆慾，作科犯奸無數的罪惡！

它是腐化人心的熔爐，來一個，腐化一個，來兩個，腐化一雙，來一千個一萬個，它還是毫不費力的把他們腐化了！自己便是其中最慘的一個，短短的幾年之中，便把自己腐化得這樣！赤腳時代的自己豈是如此？

都市的繁華，便是變相的罪惡，一分繁華，便是一分罪惡，在都市生活的人，表面上雖是歡天喜地，骨子裏都是痛苦的，每天在戲場舞場賭場裏，似乎與高采烈，可是一顆心永久是空虛的！

都市的人，去尋歡作樂，祇是找一種暫時的刺激，並不能獲得真正的安慰，在都市裏生活的人，身心都是不健全的，最後將遭到身心兩方面的喪亡！

連着六下緊急的時鐘響，把這些具有洗心革面成分的正確思想又打散了，他摸了摸衣袋，由牀上躍起，便開門出去。

每天下午六時，是他規定上賭場的時間，他一聽到時鐘敲過六下，躊躇就像火山一樣

爆發起來，任何正經或重大的事不能阻止他。

這惡習已深入了骨髓，在他心目中，「賭」比飲食更重要。

每天在公司裏，他總是身心不在，尤其將到六點鐘的時候，許多貪婪緊張的險，就在眼前顯現，又看見骰子在翻滾，輪子在轉動，更看見那胖得像一隻豬似的莊主，向自己在招手，許多賭朋友，也在向自己招手。

如今鐘已敲過六下，他忘了剛才在經理前磕頭哀求，忘了經理的嚴辭訓責，忘了被踢被打，忘了從此改過自新的誓言，他逕直的向賭場走去，不，向賭場奔去；他懷着一種奢望，今天或許贏上三萬五萬，那欠經理的撈什子的二萬塊錢，不就可以還他？省得他要去報告什麼警察局！那老陳和王家叔叔，一人送他五千塊錢，謝謝他們見難相救的恩典。

他已打賭場出來，不但沒撈得什麼三萬五萬，連本輸了不敷，還把自己唯一個樹子也賠上了。

他倒在牀上，罵那大胖子，罵那瘦削得像一根竹桿似的莊台助手，甚至罵骰子輪子沒有眼睛！

他終於因付不起房租而被房主驅逐！

他成了街頭流浪者！

從此他更豪富，暮天而席地！

他已頻仙境，多次喝西北風！

他有一次，站在一家百貨公司門口，向出出進進的人要錢，剛巧招弟和尙賢由公司買了東西出來。

「老爺太太，救救窮人！」他上前幾步去哀求着。

「別理他，我們快走！」尙賢說。

「給他幾個吧！大冷天，穿得那末單單薄薄，也怪可憐的！」招弟看了看尙賢，又看了看他。

「太太，我已三天沒吃飯了！」他用一般要飯慣用的濫套來打動招弟。

「真的嗎？招弟笑着問？」

「太太！我那裏會騙你呢！」他哭喪着臉說。

招弟打開大皮包，拿出一塊錢來給他。

「謝謝太太！」他接了錢說。

「年紀輕輕，又沒有殘廢，也不去找些事做做，祇伸手向人要錢，我對於這種要飯的，就不主張給錢。」尙賢在一旁，獨自一人發着議論。

「至少，他眼前是怪可憐的，那末給他幾個，也算是行一個好！」招弟笑着對尙賢說。

「可不是，救窮人一命，勝造浮圖七級。」他的要飯腔，相當高雅。

「你還是唸過書的呢？」招弟問。

「唸過幾年書，太太！」他苦笑着。

「我們走，我們走，和一個要飯的問長問短作什麼？」尙賢拉了招弟就走。

招弟臨走，對他看了看，他更是雙眼直勾勾的看着招弟。姊弟相逢不相識！

他對着招弟的後影發怔；他想，這好女子不知道是誰家的，秀雅溫文，渾身散發着一種德性的馨香；那男的最討厭，要不是他把她拉着走，我們還可多談一會。

這討厭的男人，怎麼會娶了這樣一個好女子？一個男人，能够娶得一個好女子，確是最大的幸福，要是自己早一點和一個有德性的好女子結了婚，也許不致有今天的下場，偏因着一時盲目的愛情，去和一個下流的舞女同居，同居的結果，是人財兩空，使自己遭受了莫大的刺激，這刺激，使自己進入于半瘋狂的狀態，爲了消愁解悶，自己的生活，更形放浪，終于幹出不法的事來。

要是有一個賢慧的內助，自己決不至于到這地步吧！因爲她那優美的稟性，純正的思想，規律的生活，巧婉的言談，自己無形中將被融化，即使偶而有不檢點的行動，也會因她具有最純潔愛情成分的勸告而痛改。

可是如今自己已成了流浪街頭的乞丐，還能希望獲得一個理想的賢內助嗎？

除非如今再有像王三小姐那樣的人，願拋一次綵球，那或許有拋入自己要飯筐裏的希望

他又想起了戲劇裏的彩樓配。

在他脫離公司之前，已染有吸毒的嗜好，還是後來才染上的？那不知道，反正，如今他是在吸着最毒的毒品——白面。他到了僻靜的小巷裏，兩眼東溜溜西溜溜，看看沒有人，摸出一個小紙包，接着掏出一支煙捲兒，裝上一些白面，點上火，打高射砲似的朝天一吸。

毒品吸收了他全身的肌肉，增加了他兩肩的高度，皮色蒼白得非常可怕，似乎已完全失去了血液。

受盡社會上一般人的尊敬，因為他被稱爲「白面客」。

他已失去了人類本有的尊嚴感，他自視不過是一個生物，和一條狗沒有分別！有時被富家守門人踢一脚，或被小孩子拋一下石子，不再會表示半點反抗，連內心也沒有細微的怒意，因為他完全喪失了自尊心。

他終於在第三年冬季一個風雪交作之夜，倒斃在一個小巷裏，有人在他身邊，搜出白面半小包，骰子六顆，舊撲克牌一副，錢兩毛。因為無名無姓，也沒有人來認領，就由善堂拾埋了。

招弟在閱報的時候，也注意到了路丐倒斃的這一段新聞，可是她萬沒有想到這倒斃的路丐，便會是自己的弟弟元貴！

一年之後，她才由女友的口中得悉，這倒斃的路丐，便是自己的弟弟。這女友最近在元貴曾經當過總習生的那公司裏服務，職員們在無意中提起了元貴的往事和他可慘的結局，這女友也在無事可談中，偶然對弟弟提起了這件事，弟弟才得以知道。

這女友見弟弟是這樣品德優美的女子，而唯一的弟弟，却會如此腐敗，會因好奇而向弟弟詢問這事的所以然。

弟弟會發表過以下的意見：

這關鍵完全是在「教育」，我和他，都可說受過教育，但教育在我身上我敢自負地說一句，似乎是成功了，至少，在我身上，發生了效力，而在他身上，是失敗了，至少，是沒有發生效力。

一般人認為讀書便是受教育，那是錯的，讀書是增進知識學問的方法，它本身並不是教育，能利用這些知識學問去陶冶自己的性情，砥礪自己的意志，提高自己的人格，培養自己的道德，那才可說是教育；簡括說一句，凡身心受過正當訓練的，才可說是受過教育。

元貴讀了這幾年的書，祇獲得一些淺近的知識學問，並沒有在他身心方面起作用 and 發生效力，這就是教育的失敗，他本人自然有責任，但教育當局方面，也不能辭其咎。

我在善堂裏，得一點知識，得一點學問，我自己感覺到，這知識學問，就滲透了我的身心，我自己覺得人格一年一年的在提高，道德一年一年的在增進，這就是知識學問在我身上

起了作用和發生了效力；那也就是教育的成功，我本人確不敢自居其功，至多能說力求上進而已；至于教育當局，對這一點，確盡了最大的努力，和煞費了一番苦心的。

元貴失敗的唯一原因，乃是他前後處境的過分懸殊，由偏僻的鄉間，突然來到繁華的都市，能不心神顛倒，眼花繚亂？況又沒有堅強的意志，和超越的人格，能不合污同流而被社會所腐化？

至于教育在我身上能發生較顯著的功効，不能不歸功於宗教。真正的教育，決不能離了宗教，至少，沒有宗教性的教育，是不完全的。

譬諸，人該行善，不可作惡，但爲什麼行該善？爲什麼不可作惡？離了宗教的教育，豈能給以圓滿的答覆？

再譬諸教育家高喊說：

「我們該爲大眾服務！該爲人類謀幸福！該犧牲小我……！」但爲什麼呢？教育家一定不能作令人滿意的答覆。可是宗教教育家，就能說出所以然，就能指示出目的，這樣，在人的心靈上，就能產生一般堅強的力量，更使人對人格道德等觀念，有澈底的瞭解，同時，再助以相當的知識學問，更利用知識學問，作爲訓練身心的工具，這便是具有宗教性的教育在若干人的身上能够成功的秘訣。

學生中，像元貴那樣墮落的，當然不多，但學校當局決不能因此而自慰自足。以目下一般

教育界的情形而言，都談不到成功，最多是表面的成功，決沒有澈底的成功，因爲一般學生，意志都不堅強，道德沒有根底，性情都是異常浮躁，舉動更是非常輕狂，當風平浪靜之際，也許沒有什麼大問題，一旦掀起了具有誘惑性的波動，那就會支持不住而傾倒，他們無異是當風之燭，隨時都有被吹滅的可能！

至于一般農村子弟，他們的父母，以汗血換來的金錢，送他們到學校裏來唸書，都寄以絕大的希望，想他們總能够成器成材，結果，不但器材未成，反成了禽獸，元貴就是這樣的一個，學校當局豈沒有責任？

民國成立，已三十幾年了，到如今，政治還未走上軌道，社會日見腐化，人心更顯敗壞，歸根結底，還不是教育失敗的原因？人們見利能否不智昏？見財能否不忘義？人們更能否愛自身，愛家庭，愛社會，愛國家，以至于愛全人類？

如今所說強國，祇是指的「武力」，他們的「精神道德」並不就強；強而祇側重于武力，那不等於獅虎豺狼？雖處在這弱肉強食的惡劣環境之下，爲生存立足起見，不能不設法圖強，可是決不能因此偏重於「武力」而忽視了「精神道德」，而且這「精神道德」才是立國的真正基礎，沒有這基礎，或能行霸一時，逞雄一時，結果，還是要崩潰滅亡的。

中國若不願久存下去，那末就乾脆等候崩潰滅亡的來到！要是願意在圓球之上，永久佔領一席之地，那末該採取生存之道，當前最大的問題，便是教育問題，也就是最嚴重的一個問

題，若教育問題既解決而又能成功，那末什麼事都可以迎刃而解了。

這女友以前曾當過新聞記者，她在第二天，就把招弟的一段言論，在報上發表了，標題是：

「一個嚴重的問題！」

一九四七年二月十九日北平

中華民國三十六年四月二十五日初版

著者 周 信 華

有 著
作 權

北平西安門黃城根北段
發行 者 上智 編譯館
電話：二二五五一

Cum approb. ecclesiastica

